

目 录

1.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的讲话精神
2.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五次集体学习的讲话精神
3. 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
4.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
5. 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
6. 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
7. 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
8. 教育部等十部门《全面推进“大思政课”建设的工作方案》
9. 普通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方案
10. 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印发《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行动方案(2025—2027年)》
11. 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监测“画像”实施方案》的通知
12.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
13.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 为加快建设教育强国提供强大动力
14. 安徽教育·工作情况〔2025〕第48期-任清华副省长在推动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专题研讨班上的发言
15. 安徽省高等学校“新工科”建设五年行动计划(2026-2030)

（征求意见稿）

16. 关于征求《安徽省推进“人工智能+教育”行动方案》意见的函

17. 关于征求《关于实施教师队伍人工智能素养提升行动的通知》意见建议的通知

18. 卓越工程师认证标准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的讲话精神

习近平在全国教育大会上强调

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朝着建成教育强国战略目标扎实迈进

全国教育大会 9 日至 10 日在北京召开。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大会并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建成教育强国是近代以来中华民族梦寐以求的美好愿望，是实现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先导任务、坚实基础、战略支撑，必须朝着既定目标扎实迈进。

9 月 10 日是我国第四十个教师节。习近平代表党中央，向全国广大教师和教育工作者致以节日祝贺和诚挚问候。

习近平在讲话中指出，教育是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之基。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坚持把教育作为国之大计、党之大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作出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加快教育现代化的重大决策，确立到 2035 年建成教育强国的奋斗目标，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不断推进教育体制机制改革，推动新时代教育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格局性变化，教育强国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习近平强调，我们要建成的教育强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强国，应当具有强大的思政引领力、人才竞争力、科技支撑力、民生保障力、社会协同力、国际影响力，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有力支撑。

习近平指出，建设教育强国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需要我们紧紧围绕立德树人这个根本任务，着眼于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和运用系统观念，正确处理支撑国家战略和满足民生需求、知识学习和全面发展、培养人才和满足社会需要、规范有序和激发活力、扎根中国大地和借鉴国际经验等重大关系。

习近平强调，要坚持不懈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不断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教育，教育引导青少年学生坚定马克思主义信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信心，立报国强国大志向、做挺膺担当奋斗者。注重运用新时代伟大变革成功案例，充分发挥红色资源育人功能，不断拓展实践育人和网络育人的空间和阵地。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促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习近平指出，要统筹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一体推进教育发展、科技创新、人才培养。以科技发展、国家战略需求为牵引，着眼提高创新能力，优化高等教育布局，完善高校学科设置调整机制和人才培养模式，加强基础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建设和拔尖人才培养。强化校企科研合作，让更多科技成果尽快转化为现实生产力。构建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的职业教育体系，大力培养大国工匠、能工巧匠、高技能人才。

习近平强调，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断提升教育公共服务的普惠性、可及性、便捷性，让教育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逐步缩小城乡、区域、校际、群体差距。持续巩固“双减”成果，全面提升课堂教学水平，提高课后服务质量。深入实施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扩大优质教育资源受益面，提升终身学习公共服务水平。

习近平指出，要实施教育家精神铸魂强师行动，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提高教师培养培训质量，培养造就新时代高水平教师队伍。提高教师政治地位、社会地位、职业地位，加强教师待遇保障，维护教师职业尊严和合法权益，让教师享有崇高社会声望、成为最受社会尊重的职业之一。

习近平强调，要深入推动教育对外开放，统筹“引进来”和“走出去”，不断提升我国教育的国际影响力、竞争力和话语权。扩大国际学术交流和教育科研合作，积极参与全球教育治理，为推动全球教育事业发展贡献更多中国力量。

李强在主持会议时指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站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的战略高度，全面总结了新时代教育事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格局性变化，系统阐释了教育强国的科学内涵和基本路径，深刻阐述了教育强国建设要正确处理好的重大关系，系统部署了全面推进教育强国建设的战略任务和重大举措。总书记的重要讲话高屋建瓴、思想深邃、内涵丰富，具有很强的

政治性、思想性、指导性，是指导新时代新征程教育工作的纲领性文献，为建设教育强国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我们要认真学习领会、深入贯彻落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务实功、出实招、求实效，奋力谱写教育强国建设崭新篇章。

丁薛祥在总结讲话中指出，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牢把握教育的政治属性、人民属性、战略属性，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要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锻造好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课程。推动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完善高校科技创新体制机制，加强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发挥好支撑引领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功能。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解决好人民群众关于教育的急难愁盼问题。加强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弘扬教育家精神，提升教书育人能力，强化待遇保障，巩固好教育强国建设的重要根基。全面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推进高水平教育开放，构建好有利于教育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要以钉钉子精神，推动大会精神入脑入心、工作部署落地见效。

会上，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教育部、科技部、辽宁省、上海市、湖北省、贵州省、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大学负责同志作交流发言。

会前，习近平等领导同志亲切接见了参加庆祝第四十个教师节暨全国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彰活动代表，同代表们热情握手，并同大家合影留念。

2024-09-10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五次集体学习的讲话精神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五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加快建设教育强国

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有力支撑

新华社北京5月29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5月29日下午就建设教育强国进行第五次集体学习。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在主持学习时强调，教育兴则国家兴，教育强则国家强。建设教育强国，是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战略先导，是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重要支撑，是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有效途径，是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基础工程。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教育，主动超前布局、有力应对变局、奋力开拓新局，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以教育之力厚植人民幸福之本，以教育之强夯实国家富强之基，为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有力支撑。

清华大学党委书记、中国科学院院士邱勇就这个问题进行讲解，提出工作建议。中央政治局的同志认真听取了讲解，并进行了讨论。

习近平在听取讲解和讨论后发表了重要讲话。他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坚持把教育作为国之大计、党之大计，作出加快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的重大决策，推动新时代教育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格局性变化。我国已建成世界上规模最

大的教育体系，教育现代化发展总体水平跨入世界中上国家行列。据测算，我国目前的教育强国指数居全球第 23 位，比 2012 年上升 26 位，是进步最快的国家。这充分证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是完全正确的。

习近平强调，我们要建设的教育强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强国，必须以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为根本保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为根本目标，以服务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重要使命，以教育理念、体系、制度、内容、方法、治理现代化为基本路径，以支撑引领中国式现代化为核心功能，最终是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习近平指出，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是教育的根本问题，也是建设教育强国的核心课题。我们建设教育强国的目的，就是培养一代又一代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培养一代又一代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可堪大用、能担重任的栋梁之才，确保党的事业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后继有人。要坚持不懈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着力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引导学生树立坚定的理想信念，永远听党话、跟党走，矢志奉献国家和人民。坚持改革创新，推进大中小学思想政治教育一体化建设，提高思政课的针对性和吸引力。提高网络育人能力，扎实做好互联网时代的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和意识形态工作。

习近平强调，要坚持把高质量发展作为各级各类教育的生命线，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教育强国，基点在基础教育。基础教育搞得越扎实，教育强国步伐就越稳、后劲就越足。要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基础教育既要夯实学生的知识基础，也要激发学生崇尚科学、探索未知的兴趣，培养其探索性、创新性思维品质。要在全社会树立科学的人才观、成才观、教育观，加快扭转教育功利化倾向，形成健康的教育环境和生态。建设教育强国，龙头是高等教育。要把加快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的大学和优势学科作为重中之重，大力加强基础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建设，瞄准世界科技前沿和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推进科研创新，不断提升原始创新能力和人才培养质量。要建设全民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学习型大国，促进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不断提高国民受教育程度，全面提升人力资源开发水平，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习近平指出，要把服务高质量发展作为建设教育强国的重要任务。建设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人才强国具有内在一致性和相互支撑性，要把三者有机结合起来、一体统筹推进，形成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倍增效应。进一步加强科学教育、工程教育，加强拔尖创新人才自主培养，为解决我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提供人才支撑。系统分析我国各方面人才发展趋势及缺口状况，根据科学技术发展态势，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动态调整优化高等教育学

科设置，有的放矢培养国家战略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提升教育对高质量发展的支撑力、贡献力。统筹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继续教育，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源源不断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大国工匠、能工巧匠。

习近平强调，从教育大国到教育强国是一个系统性跃升和质变，必须以改革创新为动力。要坚持系统观念，统筹推进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坚决破除一切制约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思想观念束缚和体制机制弊端，全面提高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把促进教育公平融入到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的各方面各环节，缩小教育的城乡、区域、校际、群体差距，努力让每个孩子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更好满足群众对“上好学”的需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构建多元主体参与、符合中国实际、具有世界水平的教育评价体系。加强教材建设和管理，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用心打造培根铸魂、启智增慧的精品教材。教育数字化是我国开辟教育发展新赛道和塑造教育发展新优势的重要突破口。进一步推进数字教育，为个性化学习、终身学习、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和教育现代化提供有效支撑。

习近平指出，要完善教育对外开放战略策略，统筹做好“引进来”和“走出去”两篇大文章，有效利用世界一流教育资源和创新要素，使我国成为具有强大影响力的世界重要教育中心。要积极参与全球教育治理，大力推进“留学中国”品牌建设，讲好

中国故事、传播中国经验、发出中国声音，增强我国教育的国际影响力和话语权。

习近平强调，强教必先强师。要把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作为建设教育强国最重要的基础工作来抓，健全中国特色教师教育体系，大力培养造就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弘扬尊师重教社会风尚，提高教师政治地位、社会地位、职业地位，使教师成为最受社会尊重的职业之一，支持和吸引优秀人才热心从教、精心从教、长期从教、终身从教。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引导广大教师坚定理想信念、陶冶道德情操、涵养扎实学识、勤修仁爱之心，树立“躬耕教坛、强国有我”的志向和抱负，坚守三尺讲台，潜心教书育人。

习近平最后强调，建设教育强国是全党全社会的共同任务。要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不断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始终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在组织领导、发展规划、资源保障、经费投入上加大力度。学校、家庭、社会要紧密合作、同向发力，积极投身教育强国实践，共同办好教育强国事业。全党全国人民要坚定信心、久久为功，为早日实现教育强国目标而共同努力。

2023-05-29

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

教育评价事关教育发展方向，有什么样的评价指挥棒，就有什么样的办学导向。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完善立德树人体制机制，扭转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坚决克服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的顽瘴痼疾，提高教育治理能力和水平，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现制定如下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系统推进教育评价改革，发展素质教育，引导全党全社会树立科学的教育发展观、人才成长观、选人用人观，推动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努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主要原则。坚持立德树人，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充分发挥教育评价的指挥棒作用，引导确立科学的育人目标，确保教育正确发展方向。坚持问题导向，从党中央关心、群众关切、社会关注的问题入手，破立并举，推进教育评价关键领域改革取得实质性突破。坚持科学有效，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

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提高教育评价的科学性、专业性、客观性。坚持统筹兼顾，针对不同主体和不同学段、不同类型教育特点，分类设计、稳步推进，增强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坚持中国特色，扎根中国、融通中外，立足时代、面向未来，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

（三）改革目标。经过 5 至 10 年努力，各级党委和政府科学履行职责水平明显提高，各级各类学校立德树人落实机制更加完善，引导教师潜心育人的评价制度更加健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评价办法更加多元，社会选人用人方式更加科学。到 2035 年，基本形成富有时代特征、彰显中国特色、体现世界水平的教育评价体系。

二、重点任务

（一）改革党委和政府教育工作评价，推进科学履行职责

1. 完善党对教育工作全面领导的体制机制。各级党委要认真落实领导责任，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履行好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的职责，把思想政治工作作为学校各项工作的生命线紧紧抓在手上，贯穿学校教育管理全过程，牢固树立科学的教育发展理念，坚决克服短视行为、功利化倾向。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完善定期研究教育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深入教育一线

调研、为师生上思政课、联系学校和年终述职必述教育工作等制度。

2. 完善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对省级政府主要考核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党中央关于教育工作的决策部署、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教育突出问题等情况，既评估最终结果，也考核努力程度及进步发展。各地根据国家层面确立的评价内容和指标，结合实际进行细化，作为对下一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的依据。

3. 坚决纠正片面追求升学率倾向。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坚持正确政绩观，不得下达升学指标或以中高考升学率考核下一级党委和政府、教育部门、学校和教师，不得将升学率与学校工程项目、经费分配、评优评先等挂钩，不得通过任何形式以中高考成绩为标准奖励教师和学生，严禁公布、宣传、炒作中高考“状元”和升学率。对教育生态问题突出、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依规依法问责追责。

（二）改革学校评价，推进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4. 坚持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根本标准。加快完善各级各类学校评价标准，将落实党的全面领导、坚持正确办学方向、加强和改进学校党的建设以及党建带团建队建、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和意识形态工作、依法治校办学、维护安全稳定作为评价学校及其领导人员、管理人员的重要内容，健全学校内部质量保障制度，

坚决克服重智育轻德育、重分数轻素质等片面办学行为，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

5. 完善幼儿园评价。重点评价幼儿园科学保教、规范办园、安全卫生、队伍建设、克服小学化倾向等情况。国家制定幼儿园保教质量评估指南，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完善幼儿园质量评估标准，将各类幼儿园纳入质量评估范畴，定期向社会公布评估结果。

6. 改进中小学校评价。义务教育学校重点评价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保障学生平等权益、引领教师专业发展、提升教育教学水平、营造和谐育人环境、建设现代学校制度以及学业负担、社会满意度等情况。国家制定义务教育学校办学质量评价标准，完善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制度，加强监测结果运用，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普通高中主要评价学生全面发展的培养情况。国家制定普通高中办学质量评价标准，突出实施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开展学生发展指导、优化教学资源配置、有序推进选课走班、规范招生办学行为等内容。

7. 健全职业学校评价。重点评价职业学校（含技工院校，下同）德技并修、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育训结合、学生获取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毕业生就业质量、“双师型”教师（含技工院校“一体化”教师，下同）队伍建设等情况，扩大行业企业参与评价，引导培养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深化职普融通，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高层次学徒制，完善与职业教育

发展相适应的学位授予标准和评价机制。加大职业培训、服务区域和行业的评价权重，将承担职业培训情况作为核定职业学校教师绩效工资总量的重要依据，推动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

8. 改进高等学校评价。推进高校分类评价，引导不同类型高校科学定位，办出特色和水平。改进本科教育教学评估，突出思想政治教育、教授为本科生上课、生师比、生均课程门数、优势特色专业、学位论文（毕业设计）指导、学生管理与服务、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毕业生发展、用人单位满意度等。改进学科评估，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淡化论文收录数、引用率、奖项数等数量指标，突出学科特色、质量和贡献，纠正片面以学术头衔评价学术水平的做法，教师成果严格按署各单位认定、不随人走。探索建立应用型本科评价标准，突出培养相应专业能力和实践应用能力。制定“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办法，突出培养一流人才、产出一流成果、主动服务国家需求，引导高校争创世界一流。改进师范院校评价，把办好师范教育作为第一职责，将培养合格教师作为主要考核指标。改进高校经费使用绩效评价，引导高校加大对教育教学、基础研究的支持力度。改进高校国际交流合作评价，促进提升校际交流、来华留学、合作办学、海外人才引进等工作质量。探索开展高校服务全民终身学习情况评价，促进学习型社会建设。

（三）改革教师评价，推进践行教书育人使命

9. 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坚决克服重科研轻教学、重教书轻育人等现象，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资格定期注册、业绩考核、职称评聘、评优奖励首要要求，强化教师思想政治素质考察，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健全教师荣誉制度，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全面落实新时代幼儿园、中小学、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建立师德失范行为通报警示制度。对出现严重师德师风问题的教师，探索实施教育全行业禁入制度。

10. 突出教育教学实绩。把认真履行教育教学职责作为评价教师的基本要求，引导教师上好每一节课、关爱每一个学生。幼儿园教师评价突出保教实践，把以游戏为基本活动促进儿童主动学习和全面发展的能力作为关键指标，纳入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标准、幼儿教师职后培训重要内容。探索建立中小学教师教学述评制度，任课教师每学期须对每个学生进行学业述评，述评情况纳入教师考核内容。完善中小学教师绩效考核办法，绩效工资分配向班主任倾斜，向教学一线和教育教学效果突出的教师倾斜。健全“双师型”教师认定、聘用、考核等评价标准，突出实践技能水平和专业教学能力。规范高校教师聘用和职称评聘条件设置，不得将国（境）外学习经历作为限制性条件。把参与教研活动，编写教材、案例，指导学生毕业设计、就业、创新创业、社会实践、社团活动、竞赛展演等计入工作量。落实教授上课制度，高校应明确教授承担本（专）科生教学最低课时要求，确保教学质量，对未达到要求的给予年度或聘期考核不合格处理。支持建设

高质量教学研究类学术期刊，鼓励高校学报向教学研究倾斜。完善教材质量监控和评价机制，实施教材建设国家奖励制度，每四年评选一次，对作出突出贡献的教师按规定进行表彰奖励。完善国家教学成果奖评选制度，优化获奖种类和入选名额分配。

11. 强化一线学生工作。各级各类学校要明确领导干部和教师参与学生工作的具体要求。落实中小学教师家访制度，将家校联系情况纳入教师考核。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年度述职要把上思政课、联系学生情况作为重要内容。完善学校党政管理干部选拔任用机制，原则上应有思政课教师、辅导员或班主任等学生工作经历。高校青年教师晋升高一级职称，至少须有一年担任辅导员、班主任等学生工作经历。

12. 改进高校教师科研评价。突出质量导向，重点评价学术贡献、社会贡献以及支撑人才培养情况，不得将论文数、项目数、课题经费等科研量化指标与绩效工资分配、奖励挂钩。根据不同学科、不同岗位特点，坚持分类评价，推行代表性成果评价，探索长周期评价，完善同行专家评议机制，注重个人评价与团队评价相结合。探索国防科技等特殊领域教师科研专门评价办法。对取得重大理论创新成果、前沿技术突破、解决重大工程技术难题、在经济社会事业发展中作出重大贡献的，申报高级职称时论文可不作限制性要求。

13. 推进人才称号回归学术性、荣誉性。切实精简人才“帽子”，优化整合涉教育领域各类人才计划。不得把人才称号作为

承担科研项目、职称评聘、评优评奖、学位点申报的限制性条件，有关申报书不得设置填写人才称号栏目。依据实际贡献合理确定人才薪酬，不得将人才称号与物质利益简单挂钩。鼓励中西部、东北地区高校“长江学者”等人才称号入选者与学校签订长期服务合同，为实施国家和区域发展战略贡献力量。

（四）改革学生评价，促进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14. 树立科学成才观念。坚持以德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坚持面向人人、因材施教、知行合一，坚决改变用分数给学生贴标签的做法，创新德智体美劳过程性评价办法，完善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切实引导学生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加强品德修养、增长知识见识、培养奋斗精神、增强综合素质。

15. 完善德育评价。根据学生不同阶段身心特点，科学设计各级各类教育德育目标要求，引导学生养成良好思想道德、心理素质和行为习惯，传承红色基因，增强“四个自信”，立志听党话、跟党走，立志扎根人民、奉献国家。通过信息化等手段，探索学生、家长、教师以及社区等参与评价的有效方式，客观记录学生品行日常表现和突出表现，特别是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情况，将其作为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重要内容。

16. 强化体育评价。建立日常参与、体质监测和专项运动技能测试相结合的考查机制，将达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要求作为教育教学考核的重要内容，引导学生养成良好锻炼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锤炼坚强意志，培养合作精神。中小学校要客观记录

学生日常体育参与情况和体质健康监测结果，定期向家长反馈。改进中考体育测试内容、方式和计分办法，形成激励学生加强体育锻炼的有效机制。加强大学生体育评价，探索在高等教育所有阶段开设体育课程。

17. 改进美育评价。把中小学生学习音乐、美术、书法等艺术类课程以及参与学校组织的艺术实践活动情况纳入学业要求，促进学生形成艺术爱好、增强艺术素养，全面提升学生感受美、表现美、鉴赏美、创造美的能力。探索将艺术类科目纳入中考改革试点。推动高校将公共艺术课程与艺术实践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实行学分制管理，学生修满规定学分方能毕业。

18. 加强劳动教育评价。实施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明确不同学段、不同年级劳动教育的目标要求，引导学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探索建立劳动清单制度，明确学生参加劳动的具体内容和要求，让学生在实践中养成劳动习惯，学会劳动、学会勤俭。加强过程性评价，将参与劳动教育课程学习和实践情况纳入学生综合素质档案。

19. 严格学业标准。完善各级各类学校学生学业要求，严把出口关。对初、高中毕业班学生，学校须合理安排中高考结束后至暑假前的教育活动。完善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的学业考评制度，加强课堂参与和课堂纪律考查，引导学生树立良好学风。探索学士学位论文（毕业设计）抽检试点工作，完善博

士、硕士学位论文抽检工作，严肃处理各类学术不端行为。完善实习（实训）考核办法，确保学生足额、真实参加实习（实训）。

20. 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稳步推进中高考改革，构建引导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考试内容体系，改变相对固化的试题形式，增强试题开放性，减少死记硬背和“机械刷题”现象。加快完善初、高中学生综合素质档案建设和使用办法，逐步转变简单以考试成绩为唯一标准的招生模式。完善高等职业教育“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考试招生办法。深化研究生考试招生改革，加强科研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考查。各级各类学校不得通过设置奖金等方式违规争抢生源。探索建立学分银行制度，推动多种形式学习成果的认定、积累和转换，实现不同类型教育、学历与非学历教育、校内与校外教育之间互通衔接，畅通终身学习和人才成长渠道。

（五）改革用人评价，共同营造教育发展良好环境

21. 树立正确用人导向。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要带头扭转“唯名校”、“唯学历”的用人导向，建立以品德和能力为导向、以岗位需求为目标的人才使用机制，改变人才“高消费”状况，形成不拘一格降人才的良好局面。

22. 促进人岗相适。各级公务员招录、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招聘要按照岗位需求合理制定招考条件、确定学历层次，在招聘公告和实际操作中不得将毕业院校、国（境）外学习经历、学习方式作为限制性条件。职业学校毕业生在落户、就业、参加机关

企事业单位招聘、职称评聘、职务职级晋升等方面，与普通学校毕业生同等对待。用人单位要科学合理确定岗位职责，坚持以岗定薪、按劳取酬、优劳优酬，建立重实绩、重贡献的激励机制。

三、组织实施

（一）落实改革责任。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加强组织领导，把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根据本方案要求，结合实际明确落实举措。各级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要加强统筹协调、宣传引导和督促落实。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要结合职责，及时制定配套制度。各级各类学校要狠抓落实，切实破除“五唯”顽瘴痼疾。国家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选择有条件的地方、学校和单位进行试点，发挥示范带动作用。教育督导要将推进教育评价改革情况作为重要内容，对违反相关规定的予以督促纠正，依法依规对相关责任人员严肃处理。

（二）加强专业化建设。构建政府、学校、社会等多元参与的评价体系，建立健全教育督导部门统一负责的教育评估监测机制，发挥专业机构和社会组织作用。严格控制教育评价活动数量和频次，减少多头评价、重复评价，切实减轻基层和学校负担。各地要创新基础教育教研工作指导方式，严格控制以考试方式抽检评测学校和学生。创新评价工具，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探索开展学生各年级学习情况全过程纵向评价、德智体美劳全要素横向评价。完善评价结果运用，综合发挥导向、鉴定、诊断、调控和改进作用。加强教师教育评价能力建设，支

持有条件的高校设立教育评价、教育测量等相关学科专业，培养教育评价专门人才。加强国家教育考试工作队伍建设，完善教师参与命题和考务工作的激励机制。积极开展教育评价国际合作，参与联合国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教育目标实施监测评估，彰显中国理念，贡献中国方案。

（三）营造良好氛围。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要履职尽责，带动全社会形成科学的选人用人理念。新闻媒体要加大对科学教育理念和改革政策的宣传解读力度，合理引导预期，增进社会共识。构建覆盖城乡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引导广大家长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和成才观。各地要及时总结、宣传、推广教育评价改革的成功经验和典型案例，扩大辐射面，提高影响力。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 《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

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主要内容如下。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加快建设教育强国的战略部署，制定本规划纲要。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把握教育的政治属性、人民属性、战略属性，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全面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扎根中国大地办教育，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加快建设具有强大思政引领力、人才竞争力、科技支撑力、民生保障力、

社会协同力、国际影响力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强国，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有力支撑。

工作中要做到：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突出促进公平、提高质量，强化战略引领、支撑发展，深化改革创新、协同融合，坚持自主自信、胸怀天下。正确处理支撑国家战略和满足民生需求、知识学习和全面发展、培养人才和满足社会需要、规范有序和激发活力、扎根中国大地和借鉴国际经验的关系，全面构建固本铸魂的思想政治教育体系、公平优质的基础教育体系、自强卓越的高等教育体系、产教融合的职业教育体系、泛在可及的终身教育体系、创新牵引的科技支撑体系、素质精良的教师队伍体系、开放互鉴的国际合作体系，实现由大到强的系统跃升。

主要目标是：到 2027 年，教育强国建设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效。各级教育普及水平持续巩固提升，高质量教育体系初步形成，人民群众教育获得感明显提升，人才自主培养质量全面提高，拔尖创新人才不断涌现，关键领域改革取得实质性进展，教育布局结构与经济社会和人口高质量发展需求更加契合，具有全球影响力的重要教育中心建设迈上新台阶。到 2035 年，建成教育强国。党对教育事业全面领导的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系统完备，高质量教育体系全面建成，基础教育普及水平和质量稳居世界前列，学习型社会全面形成，人民群众教育满意度显著跃升，教育服务国家战略能力显著跃升，教育现代化总体实现。

二、塑造立德树人新格局，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一）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加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的学理阐释。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坚持思政课建设与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同步推进，加快构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课程教材体系，把学校思想政治教育贯穿各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融入思想道德、文化知识、社会实践教育，确保广大学生始终忠于党、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忠于社会主义，坚定马克思主义信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信心。开好讲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系统完善中小学思政课课程标准，整体优化设计高校思政课课程方案，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改革创新。打造一批“大思政课”品牌。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深化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开展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教育。坚定文化自信，加强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革命文化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分学段有序融入思想政治教育。加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完善党政领导干部进校园开展思想政治教育长效机制，开展教育系统党员教育基本培训。增强学校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发挥战斗堡垒作用。

（二）加强党的创新理论体系化学理化研究阐释和成果应用。深入阐释党的创新理论科学内涵和实践要求，建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构建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全面推动党的创新理论研究成果转化为相应的学科方向和课程教材，将新时代伟大变革成功案例及其蕴含的道理学理哲理融入学校思想政治教育。

（三）拓展实践育人和网络育人空间和阵地。统筹推动价值引领、实践体验、环境营造，探索上课下课协同、校内校外一体、线上线下融合的育人机制。组织学生体验感悟新时代生动实践和伟大成就，增加实践教学比重，充分发挥红色资源育人功能，支持学生参加红色研学之旅。推动思想政治工作和信息技术深度融合，打造网络思想政治教育特色品牌，加强青少年学生网络安全意识、文明素养、行为习惯等教育，塑造有利于青少年健康成长的网络空间和育人生态。

（四）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发展。深入实施素质教育，健全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体系，加快补齐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短板。落实健康第一教育理念，实施学生体质强健计划，中小学生每天综合体育活动时间不低于2小时，加强校园足球建设，有效控制近视率、肥胖率。推进学校美育浸润行动。实施劳动习惯养成计划，提升学生动手实践能力、解决复杂问题能力和社会适应能力。普及心理健康教育，建立全国学生心理健康监测预警系

统，分学段完善服务工作机制。加强宪法法治教育、国家安全教育、国防教育。深入实施青少年学生读书行动。

（五）打造培根铸魂、启智增慧的高质量教材。落实教材建设国家事权，体现党和国家意志。加强新时代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建设。推进思政课教材建设。深入总结新时代伟大实践，推出“中国系列”原创教材，打造自主教材体系。开发一批基础教育科学教材，打造一批职业教育优质教材，建设一批本科和研究生一流核心教材，遴选引进一批理工农医学科前沿优质教材。加快推进教材数字化转型。完善教材管理体制，健全国家、地方、学校、出版单位分级分类负责机制。完善教材建设相关表彰奖励制度。规范教辅材料和课外读物管理。

（六）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和质量提升行动。提高全民语言文化素养。健全语言文字规范标准体系，建设新型国家语料库。开展语言国情国力调查。加强网络空间语言文字规范引导。深入实施国家语言文化传承发展系列工程。加强与港澳台语言文化交流。

三、办强办优基础教育，夯实全面提升国民素质战略基点

（七）健全与人口变化相适应的基础教育资源统筹调配机制。深入实施基础教育扩优提质工程。探索逐步扩大免费教育范围。建立基础教育各学段学龄人口变化监测预警制度，优化中小学和幼儿园布局。提高教育公共服务质量和水平，提升普惠性、可及性、便捷性，加强近期和中长期教育资源统筹配置。建立“市县

结合”的基础教育管理体制，因地制宜打通使用各学段教育资源，加强跨学段动态调整和余缺调配，扩大学龄人口净流入城镇教育资源供给。支持人口 20 万以上县（市、区、旗）办好一所达到标准的特殊教育学校，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建设十五年一贯制特殊教育学校。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

（八）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加强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逐步缩小城乡、区域、校际、群体差距。促进学校优秀领导人员和骨干教师区域内统筹调配、交流轮岗。有序推进小班化教学。提升寄宿制学校办学条件和管理水平，办好必要的乡村小规模学校。推动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随迁子女义务教育享有同迁入地户籍人口同等权利，健全留守儿童、残疾儿童关爱体系和工作机制，健全控辍保学常态化机制。持续做好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教育人才“组团式”帮扶工作。深入开展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督导评估，有序推进市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九）促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和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发展。稳步增加公办幼儿园学位供给，落实和完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扶持政策。支持有条件的幼儿园招收 2 至 3 岁幼儿。统筹推进市域内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发展，加快扩大普通高中教育资源供给。探索设立一批以科学教育为特色的普通高中，办好综合高中。深入实施县域普通高中振兴计划。

（十）统筹推进“双减”和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巩固校外培训治理成果，严控学科类培训，规范非学科类培训。坚持依法治理，加强数字化、全流程管理。强化学校教育主阵地作用，全面提升课堂教学水平，加强对学习困难学生的辅导。压减重复性作业，减少日常考试测试频次。提高课后服务质量，丰富服务内容。加强科学教育，强化核心素养培育。

四、增强高等教育综合实力，打造战略引领力量

（十一）分类推进高校改革发展。实施高等教育综合改革试点。按照研究型、应用型、技能型等基本办学定位，区分综合性、特色化基本方向，明确各类高校发展定位，支持理工农医、人文社科、艺术体育等高校差异化发展。建立分类管理、分类评价机制，在办学条件、招生计划、学位点授权、经费投入等方面分类支持。根据不同类型高校功能定位、实际贡献、特色优势，建立资源配置激励机制，引导高校在不同领域不同赛道发挥优势、办出特色。

（十二）优化高等教育布局。统筹中央部门所属高校和地方高校发展。加大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建设力度，加快推进地方高校应用型转型。支持部省合建高校加快发展，优化省部共建高校区域布局。新增高等教育资源适度向中西部地区、民族地区倾斜。完善对口支援工作机制。鼓励国外高水平理工类大学来华合作办学。支持高校改善学生宿舍等办学条件。有序扩大优质本科教育

招生规模，扩大研究生培养规模，稳步提高博士研究生占比，大力发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

（十三）加快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的大学和优势学科。围绕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自主科学确定“双一流”标准，聚焦优势学科适度扩大“双一流”建设范围。完善质量、特色、贡献导向的监测评价体系，健全动态调整和多元投入机制，加大资源配置力度。建立科技发展、国家战略需求牵引的学科设置调整机制和人才培养模式。实施一流学科培优行动，推动学科融合发展，超常布局急需学科专业，加强基础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建设，支持濒危学科和冷门学科。深化博士研究生教育改革，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博士研究生教育，不断提升自主培养、吸引集聚高层次人才的能力。

（十四）完善拔尖创新人才发现和培养机制。着力加强创新能力培养，面向中小學生实施科学素养培育“沃土计划”；面向具有创新潜质的高中学生实施“脱穎计划”等。在战略急需和新兴领域，探索国家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新模式。深化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强化科技教育和人文教育协同，推进理工结合、工工贯通、医工融合、农工交叉，建强国家卓越工程师学院、国家产教融合创新平台等，深入实施国家卓越医师人才培养计划。打造一流核心课程、教材、实践项目和师资队伍。

（十五）构建中国哲学社会科学自主知识体系。聚焦中国式现代化建设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以党的创新理论引领哲学社会

科学知识创新、理论创新、方法创新，构建以各学科标识性概念、原创性理论为主干的自主知识体系。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专项，加快自主知识体系构建步伐，覆盖哲学社会科学所有一级学科。完善以实践为导向的法学院校教育培养机制。推进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平台和创新团队建设，加强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建好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实验室。

五、培育壮大国家战略科技力量，有力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

（十六）实施基础学科和交叉学科突破计划。强化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国家基础研究主力军和重大科技突破策源地作用，提高基础研究组织化程度，建立科技创新与人才培养相互支撑、带动学科高质量发展的有效机制。打造校企地联合创新平台，加强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科技资源库建设，打造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实现基础学科突破，引领学科交叉融合再创新。

（十七）促进青年科技人才成长发展。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营造鼓励探索、宽容失败的良好环境。培养造就一批高水平师资和学术大师。

（十八）提高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效能。依托国家大学科技园打造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加强与各类技术转移转化平台和高新园区等的协同，搭建校企联合研发、概念验证、中试熟化

等平台，建强技术转移转化等专业人才队伍。打造高端成果交易会、大学生创新大赛等品牌。

（十九）建设高等研究院开辟振兴区域发展新赛道。面向中西部、东北等地区布局建设高等研究院，促进高水平高校、优势学科与重点行业和头部企业强强联合，以需求定项目、以项目定团队，构建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技术转移为一体的产教融合科教融汇新样本。

六、加快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培养大国工匠、能工巧匠、高技能人才

（二十）塑造多元办学、产教融合新形态。深入推进省域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新模式试点，落实地方政府统筹发展职业教育主体责任。建强市域产教联合体、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优化与区域发展相协调、与产业布局相衔接的职业教育布局。推动有条件地区将高等职业教育资源下沉到市县。鼓励企业举办或参与举办职业教育，推动校企在办学、育人、就业等方面深度合作。健全德技并修、工学结合育人机制，在产业一线培养更多大国工匠。

（二十一）以职普融通拓宽学生成长成才通道。支持普通中小学开展职业启蒙教育、劳动教育。推动中等职业教育与普通高中教育融合发展。加强优质中等职业学校与高等职业学校衔接培养。加强教考衔接，优化职教高考内容和形式。鼓励应用型本科学校举办职业技术学院或开设职业技术专业。稳步扩大职业本科学校数量和招生规模。

（二十二）提升职业学校关键办学能力。优化实施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建设一批办学特色鲜明的高水平职业本科学校。加快推动职业学校办学条件全面达标。实施职业教育教学关键要素改革，系统推进专业、课程、教材、教师、实习实训改革，建设集实践教学、真实生产、技术服务功能于一体的实习实训基地。

（二十三）优化技能人才成长政策环境。加大产业、财政、金融、就业等政策支持，新增教育经费加大对职业教育支持。积极推动职业学校毕业生在落户、就业、参加招录（聘）、职称评聘、晋升等方面与普通学校毕业生享受同等待遇。落实“新八级工”制度，以技能水平和创造贡献为依据，提高生产服务一线技能人才工资水平。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形成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良好环境。

七、建设学习型社会，以教育数字化开辟发展新赛道、塑造发展新优势

（二十四）提升终身学习公共服务水平。构建以资历框架为基础、以学分银行为平台、以学习成果认证为重点的终身学习制度。加强教育资源共享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建设学习型城市、学习型社区，完善国家开放大学体系，建好国家老年大学。加强学习型社会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建好国家数字大学。完善和加强继续教育、自学考试、非学历教育等制度保障，建设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学习型社会。

（二十五）实施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坚持应用导向、治理为基，推动集成化、智能化、国际化，建强用好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建立横纵贯通、协同服务的数字教育体系。开发新型数字教育资源。建好国家教育大数据中心，搭建教育专网和算力共享网络。推进智慧校园建设，探索数字赋能大规模因材施教、创新性教学的有效途径，主动适应学习方式变革。打造世界数字教育大会、世界数字教育联盟、全球数字教育发展指数、数字教育权威期刊等公共产品，推动优质慕课（大型开放式网络课程）走出去。

（二十六）促进人工智能助力教育变革。面向数字经济和未来产业发展，加强课程体系改革，优化学科专业设置。制定完善师生数字素养标准，深化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打造人工智能教育大模型。建设云端学校等。建立基于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支持的教育评价和科学决策制度。加强网络安全保障，强化数据安全、人工智能算法和伦理安全。

八、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筑牢教育强国根基

（二十七）实施教育家精神铸魂强师行动。推动教育家精神融入教师培养培训全过程，贯穿课堂教学、科学研究、社会实践各环节，构建日常浸润、项目赋能、平台支撑的教师发展良好生态。加强教师队伍思想政治工作，加强教师党组织建设，发挥党员教师先锋模范作用。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严格落实师德失范“零容忍”。

（二十八）提升教师专业素质能力。健全教师教育体系，扩大实施国家优秀中小学教师培养计划，推动高水平大学开展教师教育，提高师范教育办学质量。加强义务教育班主任队伍建设。完善高水平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和企业实践制度，提升“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水平。面向全球聘任高水平师资，加强教师培训国际交流合作，健全高校教师发展支持服务体系。强化教师全员培训，完善国家、省、市、县、校分级研训体系。

（二十九）优化教师管理和资源配置。完善国家教师资格制度和教师招聘制度。优化各级各类学校师生配比，统筹做好寄宿制学校、公办幼儿园教职工编制配备。优化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机制。深化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优化教师岗位结构比例。鼓励职业学校教师与企业高技能人才按规定互聘兼职。制定高校工科教师聘用指导性标准。深入实施国家银龄教师行动计划。推动博士后成为高校教师的重要来源。

（三十）提高教师政治地位、社会地位、职业地位。保障教师课后服务工作合理待遇，优化教师工资结构，落实完善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强化高中、幼儿园教师工资待遇保障，完善职业学校教师绩效工资保障制度，推进高校薪酬制度改革。维护教师职业尊严和合法权益，减轻教师非教育教学任务负担，落实社会公共服务教师优先政策，做好教师荣休工作。加大优秀教师选树表彰和宣传力度，让教师享有崇高社会声望、成为最受社会尊重的职业之一。

九、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激发教育发展活力

（三十一）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树立正确政绩观，树立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防止和纠正“分数至上”等偏差。有序推进中考改革。加快扩大优质高中招生指标到校，开展均衡派位招生试点。深化高考综合改革，构建引导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考试或考核内容体系，重点强化学生关键能力、学科素养和思维品质考查。深化研究生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的分类选拔，加强科研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考查。推进信息技术赋能考试评价改革。深化高校人才评价改革，破除人才“帽子”制约，突出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导向，科学认定标志性成果。完善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推进机制。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

（三十二）完善人才培养与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适配机制。坚持总体适配、动态平衡、良性互动，完善人才需求预测预警机制，探索建立国家人才供需对接大数据平台，加强分行业分领域人才需求分析和有效对接，定期编制发布人才需求报告和人才需求目录。开展就业状况跟踪调查，强化就业状况与招生计划、人才培养联动，加强就业质量监测和评价反馈。超前布局、动态调整学科专业，优化办学资源配置，完善学生实习实践制度。加快构建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就业服务体系，促进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

（三十三）提升依法治教和管理水平。健全教育法律法规规章，研究编纂教育法典。完善学校管理体系，健全学校章程实施

保障机制，落实学校办学自主权。坚决惩治学术不端行为及学术腐败，完善师生科研诚信和作风学风教育培训机制。完善督政、督学、评估监测教育督导体系，健全国家、省、市、县教育督导机构。构建校园智能化安防体系，完善学生欺凌和暴力行为早发现、早预防、早控制机制，加强防溺水、交通安全等教育，完善校园安全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和安全风险社会化分担机制。

（三十四）健全教育战略性投入机制。各级政府要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建立预算拨款和绩效激励约束机制，确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确保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保证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比例高于4%。完善各级各类教育预算拨款制度，合理确定并适时提高相关拨款标准和投入水平，建立学生资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逐步提高预算内投资用于教育的比重。优化完善教育领域相关转移支付。搭建高校、企业、社会深度融合的协同育人经费筹措合作机制。发挥各级教育基金会作用，引导规范社会力量投入和捐赠教育。完善非义务教育培养成本合理分担机制。完善覆盖全学段学生资助体系。完善教育经费统计体系。优化教育支出结构，强化经费监管和绩效评价。

（三十五）构建教育科技人才一体统筹推进机制。加强主管部门定期会商，共同做好政策协调、项目统筹、资源配置。完善科教协同育人机制，加强创新资源统筹和力量组织。强化教育对科技和人才的支撑作用，教育布局 and 改革试点紧密对接北京、上

海、粤港澳大湾区等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对接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国家高水平人才高地和吸引集聚人才平台建设，提升国家创新体系整体效能。

十、完善教育对外开放战略策略，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重要教育中心

（三十六）提升全球人才培养和集聚能力。加强对出国留学人员的教育引导和服务管理。改革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体制机制，加强“留学中国”品牌和能力建设，完善来华留学入学考试考核。鼓励支持选拔优秀人才到国际知名高校、研究机构研修，扩大中外青少年交流，实施国际暑期学校等项目。提升高等教育海外办学能力，完善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校企协同国际合作机制，深耕鲁班工坊等品牌。支持更多国家开展中文教学。

（三十七）扩大国际学术交流和教育科研合作。支持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发起和参与国际大科学计划、建设大科学装置、主持重大国际科研项目，推动建设高水平高校学科创新引智基地、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高质量推进国际产学研合作。积极参与开放科学国际合作。

（三十八）积极参与全球教育治理。深化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等国际组织和多边机制合作。建立教育创新合作网络，支持国际 STEM（科学、技术、工程、数学）教育研究所建设发展。支持国内高校设立教育类国际组织、学术联盟，打造具有国际影响

力的学术期刊、系列指数和报告。设立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国际教育合作区。实施中国教育品牌培育计划。

十一、加强组织实施

建设教育强国，必须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全面推进各级各类学校党的建设，牢牢掌握党对学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将党风政风、师德师风、校风学风建设作为评价学校领导班子办学治校水平的重要内容，维护教育系统政治安全与和谐稳定。充分发挥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作用，推动解决教育强国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加强教育强国建设的监测评价。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切实扛起教育强国建设的政治责任，把推进教育强国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结合实际抓好本规划纲要贯彻落实。要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支持教育强国建设的良好环境，加强宣传和舆论引导，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形成建设教育强国强大合力。

（新华社北京 2025 年 1 月 19 日电）

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紧紧围绕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这个核心点，加快形成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现就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提出如下意见。

一、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的重要意义和形势要求

1. 深刻认识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的重要意义。建设教育强国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基础工程。高等教育是国家发展水平和发展潜力的重要标志。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 and 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对高等教育的需要，对科学知识和优秀人才的需要，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为迫切。本科生是高素质专门人才培养的最大群体，本科阶段是学生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形成的关键阶段，本科教育是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最重要基础。办好我国高校，办出世界一流大学，人才培养是本，本科教育是根。建设高等教育强国必须坚持“以本为本”，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培养

大批有理想、有本领、有担当的高素质专门人才，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提供强大的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

2. 准确把握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的形势要求。当前，我国高等教育正处于内涵发展、质量提升、改革攻坚的关键时期和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建设高等教育强国的关键阶段。进入新时代以来，高等教育发展取得了历史性成就，高等教育综合改革全面推进，高校办学更加聚焦人才培养，立德树人成效显著。但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和本科教学的基础地位还不够巩固，一些学校领导精力、教师精力、学生精力、资源投入仍不到位，教育理念仍相对滞后，评价标准和政策机制导向仍不够聚焦。高等学校必须主动适应国家战略发展新需求和世界高等教育发展新趋势，牢牢抓住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这个核心点，把本科教育放在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教育教学的基础地位、新时代教育发展的前沿地位，振兴本科教育，形成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奋力开创高等教育新局面。

二、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的指导思想和目标原则

3.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教育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准确把握高等教育基本规律和人才

成长规律，以“回归常识、回归本分、回归初心、回归梦想”为基本遵循，激励学生刻苦读书学习，引导教师潜心教书育人，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

4. 总体目标。经过 5 年的努力，“四个回归”全面落实，初步形成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建成一批立德树人标杆学校，建设一批一流本科专业点，引领带动高校专业建设水平和人才培养能力全面提升，学生学习成效和教师育人能力显著增强；协同育人机制更加健全，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高等学校质量督导评估制度更加完善，大学质量文化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到 2035 年，形成中国特色、世界一流的高水平本科教育，为建设高等教育强国、加快实现教育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

5. 基本原则。

——坚持立德树人，德育为先。把立德树人内化到大学建设和管理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坚持以文化人、以德育人，不断提高学生思想水平、政治觉悟、道德品质、文化素养，教育学生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

——坚持学生中心，全面发展。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为中心，既注重“教得好”，更注重“学得好”，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潜能，激励学生爱国、励志、求真、力行，增强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坚持服务需求，成效导向。主动对接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优化专业结构，完善课程体系，更新教学内容，改进教学方法，切实提高高校人才培养的目标达成度、社会适应度、条件保障度、质保有效度和结果满意度。

——坚持完善机制，持续改进。以创新人才培养机制为重点，形成招生、培养与就业联动机制，完善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健全协同育人机制，优化实践育人机制，强化质量评价保障机制，形成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改进机制。

——坚持分类指导，特色发展。推动高校分类发展，引导各类高校发挥办学优势，在不同领域各展所长，建设优势特色专业，提高创新型、复合型、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形成全局性改革成果。

三、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高水平本科教育全过程

6. 坚持正确办学方向。要全面加强高校党的建设，毫不动摇地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办好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和思想政治理论课，加强面向全体学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大力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不断增强学生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和文化自信。

7. 坚持德才兼修。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厚植爱国主义情怀，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各环节，全面落实到质量

标准、课堂教学、实践活动和文化育人中，帮助学生正确认识历史规律、准确把握基本国情，掌握科学的世界观、方法论。深入开展道德教育和社会责任教育，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崇德向善、诚实守信，热爱集体、关心社会。

8. 提升思政工作质量。加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深入实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建立健全系统化育人长效机制，一体化构建内容完善、标准健全、运行科学、保障有力、成效显著的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体系。把握师生思想特点和发展需求，优化内容供给、改进工作方法、创新工作载体，激活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内生动力，不断提高师生的获得感。

9. 强化课程思政和专业思政。在构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三全育人”大格局过程中，着力推动高校全面加强课程思政建设，做好整体设计，根据不同专业人才培养特点和专业能力素质要求，科学合理设计思想政治教育内容。强化每一位教师的立德树人意识，在每一门课程中有机融入思想政治教育元素，推出一批育人效果显著的精品专业课程，打造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堂，选树一批课程思政优秀教师，形成专业课教学与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紧密结合、同向同行的育人格局。

四、围绕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潜能深化教学改革

10. 改革教学管理制度。坚持从严治校，依法依规加强教学管理，规范本科教学秩序。推进辅修专业制度改革，探索将辅修专业制度纳入国家学籍学历管理体系，允许学生自主选择辅修专

业。完善学分制，推动健全学分制收费管理制度，扩大学生学习自主权、选择权，鼓励学生跨学科、跨专业学习，允许学生自主选择专业和课程。鼓励学生通过参加社会实践、科学研究、创新创业、竞赛活动等获取学分。支持有条件的高校探索为优秀毕业生颁发荣誉学位，增强学生学习的荣誉感和主动性。

11. 推动课堂教学革命。以学生发展为中心，通过教学改革促进学习革命，积极推广小班化教学、混合式教学、翻转课堂，大力推进智慧教室建设，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学模式。因课制宜选择课堂教学方式方法，科学设计课程考核内容和方式，不断提高课堂教学质量。积极引导学生自我管理、主动学习，激发求知欲望，提高学习效率，提升自主学习能力。

12. 加强学习过程管理。加强考试管理，严格过程考核，加大过程考核成绩在课程总成绩中的比重。健全能力与知识考核并重的多元化学业考核评价体系，完善学生学习过程监测、评估与反馈机制。加强对毕业设计（论文）选题、开题、答辩等环节的全过程管理，对形式、内容、难度进行严格监控，提高毕业设计（论文）质量。综合应用笔试、口试、非标准答案考试等多种形式，全面考核学生对知识的掌握和运用，以考辅教、以考促学，激励学生主动学习、刻苦学习。

13. 强化管理服务育人。按照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的理念和要求，系统梳理、修订完善与在校大学生学习、生活等相关的各项管理制度，形成依法依规、宽严相济、科学管用的学生管理制

度体系。探索建立大学生诚信制度，推动与国家诚信体系建设相衔接。探索建立反映大学生全面发展、个性发展的国家学生信息管理服务平台，为大学生升学、就业、创业提供权威、丰富的学生发展信息服务。高度重视并加强毕业生就业工作，提升就业指导服务水平，定期发布高校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建立就业与招生、人才培养联动机制。

14. 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把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作为推进高等教育综合改革的突破口，面向全体、分类施教、结合专业、强化实践，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推动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思想政治教育紧密结合，深化创新创业课程体系、教学方法、实践训练、队伍建设等关键领域改革。强化创新创业实践，搭建大学生创新创业与社会需求对接平台。加强创新创业示范高校建设，强化创新创业导师培训，发挥“互联网+”大赛引领推动作用，提升创新创业教育水平。鼓励符合条件的学生参加职业资格考试，支持学生在完成学业的同时，获取多种资格和能力证书，增强创业就业能力。

15. 提升学生综合素质。发展素质教育，深入推进体育、美育教学改革，加强劳动教育，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在学生中弘扬劳动精神，教育引导学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把国家安全教育融入教育教学，提升学生国家安全意识和提高维护国家安全能力。把生态文明教育融入课程教学、校园文化、社会实践，增强学生生态文明意识。广泛开展社会调查、

生产劳动、志愿服务、科技发明、勤工助学等社会实践活动，增强学生表达沟通、团队合作、组织协调、实践操作、敢闯会创的能力。

五、全面提高教师教书育人能力

16.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教师素质评价的第一标准，健全师德考核制度，建立教师个人信用记录，完善诚信承诺和失信惩戒机制，推动师德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引导广大教师教书育人和自我修养相结合，做到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更好担当起学生健康成长指导者和引路人的责任。

17. 提升教学能力。加强高校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建设，全面开展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深入实施中西部高校新入职教师国培项目和青年骨干教师访问学者项目。大力推动两院院士、国家“千人计划”“万人计划”专家、“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入选者、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等高层次人才走上本科教学一线并不断提高教书育人水平，完善教授给本科生上课制度，实现教授全员给本科生上课。因校制宜，建立健全多种形式的基层教学组织，广泛开展教育教学研究活动，提高教师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能力。

18. 充分发挥教材育人功能。推进马工程重点教材统一编写、统一审查、统一使用，健全编写修订机制。鼓励和支持专业造诣高、教学经验丰富的专家学者参与教材编写，提高教材编写质量。加强教材研究，创新教材呈现方式和话语体系，实现理论体系向

教材体系转化、教材体系向教学体系转化、教学体系向学生的知识体系和价值体系转化，使教材更加体现科学性、前沿性，进一步增强教材针对性和实效性。

19. 改革评价体系。深化高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坚持分类指导与分层次评价相结合，根据不同类型高校、不同岗位教师的职责特点，教师分类管理和分类评价办法，分类分层次分学科设置评价内容和评价方式。加强对教师育人能力和实践能力的评价与考核。加强教育教学业绩考核，在教师专业技术职务晋升中施行本科教学工作考评一票否决制。加大对教学业绩突出教师的奖励力度，在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绩效考核和津贴分配中把教学质量和科研水平作为同等重要的依据，对主要从事教学工作人员，提高基础性绩效工资额度，保证合理的工资水平。

六、大力推进一流专业建设

20. 实施一流专业建设“双万计划”。专业是人才培养的基本单元，是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培养一流人才的“四梁八柱”。以建设面向未来、适应需求、引领发展、理念先进、保障有力的一流专业为目标，建设1万个国家级一流专业点和1万个省级一流专业点，引领支撑高水平本科教育。“双一流”高校要率先建成一流专业，应用型本科高校要结合办学特色努力建设一流专业。

21. 提高专业建设质量。适应新时代对人才的多样化需求，推动高校及时调整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定期更新教学大纲，适时修订专业教材，科学构建课程体系。适应高考综合改革需求，进

进一步完善招生选拔机制，推动招生与人才培养的有效衔接。推动高校建立专业办学条件主动公开制度，加强专业质量建设，提高学生和社会的满意度。

22. 动态调整专业结构。深化高校本科专业供给侧改革，建立健全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做好存量升级、增量优化、余量消减。主动布局集成电路、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网络空间安全、养老护理、儿科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民生急需相关学科专业。推动各地、各行业、各部门完善人才需求预测预警机制，推动高校形成就业与招生计划、人才培养的联动机制。

23. 优化区域专业布局。围绕落实国家主体功能区规划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加强省级统筹，建立完善专业区域布局优化机制。结合区域内高校学科专业特色和优势，加强专业布局顶层设计，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加强指导，及时调整与发展需求不相适应的专业，培育特色优势专业集群，打造专业建设新高地，提升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能力。

七、推进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

24. 重塑教育教学形态。加快形成多元协同、内容丰富、应用广泛、服务及时的高等教育云服务体系，打造适应学生自主学习、自主管理、自主服务需求的智慧课堂、智慧实验室、智慧校园。大力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现代技术在教学和管理中的应用，探索实施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个

性化的教育，推动形成“互联网+高等教育”新形态，以现代信息技术推动高等教育质量提升的“变轨超车”。

25. 大力推进慕课和虚拟仿真实验建设。发挥慕课在提高质量、促进公平方面的重大作用，制定慕课标准体系，规范慕课建设管理，规划建设一批高质量慕课，推出 3000 门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示范带动课程建设水平的整体提升。建设 1000 项左右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提高实验教学质量 and 水平。

26. 共享优质教育资源。大力加强慕课在中西部高校的推广使用，加快提升中西部高校教学水平。建立慕课学分认定制度。以 1 万门国家级和 1 万门省级一流线上线下精品课程建设为牵引，推动优质课程资源开放共享，促进慕课等优质资源平台发展，鼓励教师多模式应用，鼓励学生多形式学习，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推动形成支持学习者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泛在化学习新环境。

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深融合的协同育人新机制

27. 完善协同育人机制。建立与社会用人部门合作更加紧密的人才培养机制。健全培养目标协同机制，与相关部门联合制订人才培养标准，完善人才培养方案。健全教师队伍协同机制，统筹专兼职教师队伍建设，促进双向交流，提高实践教学水平。健全资源共享机制，推动将社会优质教育资源转化为教育教学内容。健全管理协同机制，推动相关部门与高校搭建对接平台，对人才

培养进行协同管理，培养真正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素质专门人才。

28. 加强实践育人平台建设。综合运用校内外资源，建设满足实践教学需要的实验实习实训平台。加强校内实验教学资源建设，构建功能集约、资源共享、开放充分、运作高效的实验教学平台。建设学生实习岗位需求对接网络平台，征集、发布企业和学生实习需求信息，为学生实习实践提供服务。进一步提高实践教学的比重，大力推动与行业部门、企业共同建设实践教育基地，切实加强实习过程管理，健全合作共赢、开放共享的实践育人机制。

29. 强化科教协同育人。结合重大、重点科技计划任务，建立科教融合、相互促进的协同培养机制。推动国家级、省部级科研基地向本科生开放，为本科生参与科研创造条件，推动学生早进课题、早进实验室、早进团队，将最新科研成果及时转化为教育教学内容，以高水平科学研究支撑高质量本科人才培养。依托大学科技园、协同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重点研究基地和学校科技成果，搭建学生科学实践和创新创业平台，推动高质量师生共创，增强学生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

30. 深化国际合作育人。主动服务国家对外开放战略，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推进与国外高水平大学开展联合培养，支持中外高校学生互换、学分互认、学位互授联授，推荐优秀学生到国际组织任职、实习，选拔高校青年教师学术带头人赴国外

高水平机构访学交流，加快引进国外优质教育资源，培养具有宽广国际视野的新时代人才。

31. 深化协同育人重点领域改革。推进校企深度融合，加快发展“新工科”，探索以推动创新与产业发展为导向的工程教育新模式。促进医教协同，推进院校教育和毕业后教育紧密衔接，共建医学院和附属医院。深化农科教结合，协同推进学校与地方、院所、企业育人资源互动共享，建设农科教合作人才培养基地。深入推进法学教育和司法实践紧密结合，实施高校与法治实务部门交流“万人计划”。适应媒体深度融合和行业创新发展，深化宣传部门与高校共建新闻学院。完善高校与地方政府、中小学“三位一体”协同育人机制，创建国家教师教育创新实验区。深化科教结合，加强高校与各类科研院所协作，提高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能力。

九、加强大学质量文化建设

32. 完善质量评价保障体系。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推进管办评分离，构建以高等学校内部质量保障为基础，教育行政部门为引导，学术组织、行业部门和社会机构共同参与的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体系。把人才培养水平和质量作为评价大学的首要指标，突出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激发高等学校追求卓越，将建设质量文化内化为全校师生的共同价值追求和自觉行为，形成以提高人才培养水平为核心的质量文化。

33. 强化高校质量保障主体意识。完善高校自我评估制度，健全内部质量保障体系。要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及有关行业标准，根据学校自身办学实际和发展目标，构建教育基本标准，确立人才培养要求，并对照要求建立本科教学自我评估制度。要将评估结果作为校务公开的重要内容向社会公开。

34. 强化质量督导评估。通过督导评估，引导高等学校合理定位、办出水平、办出特色，推进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完善督导评估机制，形成动态监测、定期评估和专项督导的新型评估体系。建设好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利用互联网和大数据技术，形成覆盖高等教育全流程、全领域的质量监测网络体系。规范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和合格评估，开展本科专业评估。推进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认证工作，开展保合格、上水平、追卓越的三级专业认证。针对突出质量问题开展专项督导检查。强化评估认证结果的应用，建立评估认证结果公示和约谈、整改复查机制。

35. 发挥专家组织和社会机构在质量评价中的作用。充分发挥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评估专家委员会等学术组织在标准制订、评估监测及学风建设方面的重要作用。充分发挥行业部门在人才培养、需求分析、标准制订和专业认证等方面的作用。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支持社会专业评估机构开展高等教育质量评估。

十、切实做好高水平本科教育建设工作的组织实施

36. 加强组织领导。地方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各高校要把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作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重大战略任务。要组织开展新时代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思想大讨论，增强全体教职员工的育人意识和育人本领。要加强领导，统筹协调，精心组织，形成合力，研究制定相关政策，积极协调和动员各方面力量支持高水平本科教育建设。

37. 强化高校主体责任。各高校要把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作为新时代学校建设改革发展的重点任务，结合本校实际，制定实施方案，明确建设目标、重点内容和保障措施。高校党委会、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要定期研究，书记校长及分管负责人要经常性地研究本科教育工作，相关部门和院系负责人要切实担起责任，具体负责组织实施，确保达到预期成效。

38. 加强地方统筹。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结合实际，科学制定本地区高水平本科教育建设的总体规划和政策措施，并做好与教育规划和改革任务的有效衔接，健全领导体制、决策机制和评估机制，科学配置公共资源，指导和督促高校将建设目标、任务、政策、举措落到实处。

39. 强化支持保障。教育部会同有关部门围绕高水平本科教育建设，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制定实施“六卓越一拔尖”计划

2.0 等重大项目。各地教育主管部门要加强政策协调配套，统筹地方财政高等教育资金和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引导支持地方高校推进高水平本科教育建设。各高校要根据自身建设计划，加大与国家 and 地方政策的衔接、配套和执行力度，加大对本科教育的投入力度。中央部门所属高校要统筹利用中央高校教育教学改革专项等中央高校预算拨款和其他各类资源，结合学校实际，支持高水平本科教育建设。

40. 注重总结宣传。加强分类指导，建立激励机制，保护和激发基层首创精神，鼓励各地各校积极探索，勇于创新，创造性地开展高水平本科教育建设工作。对建设中涌现的好做法和有效经验，要及时总结提炼，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特别注重将带有共性的、规律性的做法经验形成可推广的政策制度。加强对高校改革实践成果的宣传，推动全社会进一步关心支持高等教育事业发展，为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

教育部

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全面落实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和直属高校工作咨询委员会第二十八次全体会议精神，坚持立德树人，围绕学生忙起来、教师强起来、管理严起来、效果实起来，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严格教育教学管理

1. 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坚持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高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推动形成“三全育人”工作格局。把思想政治理论课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课程，推动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建设一批具有示范效应的思想政治理论课，不断增强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思想性、理论性和亲和力、针对性。把课程思政建设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环节，坚持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相统一、显性教育与隐性教育相统一，充分发掘各类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

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建成一批课程思政示范高校，推出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程，选树一批课程思政优秀教师，建设一批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引领带动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

2. 激励学生刻苦学习。高校要切实加强学风建设，教育引导大学生爱国、励志、求真、力行。要提升学业挑战度，强化人才培养方案、教学过程和教学考核等方面的质量要求，科学合理设置学分总量和课程数量，增加学生投入学习的时间，提高自主学习时间比例，引导学生多读书、深思考、善提问、勤实践。合理增加学生阅读量和体育锻炼时间，以适当方式纳入考核成绩。积极组织大学生参加社会调查、生产劳动、志愿服务、公益活动、科技发明和勤工助学等实践活动。

3. 全面提高课程建设质量。立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人才培养目标，优化公共课、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比例结构，加强课程体系整体设计，提高课程建设规划性、系统性，避免随意化、碎片化，坚决杜绝因人设课。实施国家级和省级一流课程建设“双万计划”，着力打造一大批具有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的线下、线上、线上线下混合、虚拟仿真和社会实践“金课”。积极发展“互联网+教育”、探索智能教育新形态，推动课堂教学革命。严格课堂教学管理，严守教学纪律，确保课程教学质量。

4. 推动高水平教材编写使用。高校党委要高度重视教材建设，落实高校在教材建设中的主体责任，健全教材管理体制机制，明确教材工作部门。做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

统一使用工作，推动教材体系向教学体系转化。鼓励支持高水平专家学者编写既符合国家需要又体现个人学术专长的高水平教材，充分发挥教材育人功能。

5. 改进实习运行机制。推动健全大学生实习法律制度，完善各类用人单位接收大学生实习的制度保障。充分考虑高校教学和实习单位工作实际，优化实习过程管理，强化实习导师职责，提升实习效果。加大对大学生实习工作支持力度，鼓励高校为学生投保实习活动全过程责任保险，支持建设一批共享型实习基地。进一步强化实践育人，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建成一批对区域和产业发展具有较强支撑作用的高水平应用型高等学校。

6. 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挖掘和充实各类课程、各个环节的创新创业教育资源，强化创新创业协同育人，建好创新创业示范高校和万名优秀创新创业导师人才库。持续推进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提高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整体水平，办好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深入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

7. 推动科研反哺教学。强化科研育人功能，推动高校及时把最新科研成果转化为教学内容，激发学生专业学习兴趣。加强对大学生科研活动的指导，加大科研实践平台建设力度，推动国家级、省部级科研基地更大范围开放共享，支持学生早进课题、早进实验室、早进团队，以高水平科学研究提高学生创新 and 实践能力。

统筹规范科技竞赛和竞赛证书管理，引导学生理性参加竞赛，达到以赛促教、以赛促学效果。

8. 加强学生管理和服务。加强高校党委对学生工作的领导，健全学生组织思政工作体系，坚持严格管理与精心爱护相结合。加强学生诚信教育和诚信管理，严格校规校纪刚性约束。配齐建强高校辅导员队伍，落实专职辅导员职务职级“双线”晋升要求，积极探索从时代楷模、改革先锋、道德模范、业务骨干等群体中选聘校外辅导员。积极推动高校建立书院制学生管理模式，开展“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建设试点工作，配齐配强学业导师、心理辅导教师、校医等，建设师生交流活动专门场所。

9. 严把考试和毕业出口关。完善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的学业考评制度，综合应用笔试、口试、非标准答案考试等多种形式，科学确定课堂问答、学术论文、调研报告、作业测评、阶段性测试等过程考核比重。加强考试管理，严肃考试纪律，坚决取消毕业前补考等“清考”行为。加强学生体育课程考核，不能达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合格要求者不能毕业。科学合理制定本科毕业设计（论文）要求，严格全过程管理，严肃处理各类学术不端行为。落实学士学位管理办法，健全学士学位管理制度，严格学士学位标准和授权管理，严把学位授予关。

二、深化教育教学制度改革

10. 完善学分制。学分制是以学分作为衡量学生学习质量和数量，为学生提供更多选择余地的教学制度。支持高校进一步完

善学分制，扩大学生学习自主权、选择权。建立健全本科生学业导师制度，安排符合条件的教师指导学生学习，制订个性化培养方案和学业生涯规划。推进模块化课程建设与管理，丰富优质课程资源，为学生选择学分创造条件。支持高校建立与学分制改革和弹性学习相适应的管理制度，加强校际学分互认与转化实践，以学分积累作为学生毕业标准。完善学分标准体系，严格学分质量要求，建立学业预警、淘汰机制。学生在基本修业年限内修满毕业要求的学分，应准予毕业；未修满学分，可根据学校修业年限延长学习时间，通过缴费注册继续学习。支持高校按照一定比例对特别优秀的学士学位获得者予以表彰，并颁发相应的荣誉证书或奖励证书。

11. 深化高校专业供给侧改革。以经济社会发展和学生职业生涯发展需求为导向，构建自主性、灵活性与规范性、稳定性相统一的专业设置管理体系。完善人才需求预测预警机制，推动本科高校形成招生计划、人才培养和就业联动机制，建立健全高校本科专业动态调整机制。以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引领带动高校专业结构调整优化和内涵提升，做强主干专业，打造特色优势专业，升级改造传统专业，坚决淘汰不能适应社会需求变化的专业。深入实施“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全面实施国家级和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促进各专业领域创新发展。完善本科专业类国家标准，推动质量标准提档升级。

12. 推进辅修专业制度改革。促进复合型人才培养，逐步推行辅修专业制度，支持学有余力的全日制本科学生辅修其它本科专业。高校应研究制定本校辅修专业目录，辅修专业应与主修专业归属不同的专业类。原则上，辅修专业学生的遴选不晚于第二学年起始时间。辅修专业应参照同专业的人才培养要求，确定辅修课程体系、学分标准和学士学位授予标准。要结合学校定位和辅修专业特点，推进人才培养模式综合改革，形成特色化人才培养方案。要建立健全与主辅修制度相适应的人才培养与资源配置、管理制度联动机制。对没有取得主修学士学位的学生不得授予辅修学士学位。辅修学士学位在主修学士学位证书中予以注明，不单独发放学位证书。

13. 开展双学士学位人才培养项目试点。支持符合条件高校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开展双学士学位人才培养项目试点，为学生提供跨学科学习、多样化发展机会。试点须报省级学位委员会审批通过后，通过高考招收学生。试点坚持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所依托的学科专业应具有博士学位授予权，且分属两个不同的学科门类。试点人才培养方案要进行充分论证，充分反映两个专业的课程要求、学分标准和学士学位授予标准，不得变相降低要求。高校要推进试点项目与现有教学资源的共享，促进不同专业课程之间的有机融合，实现学科交叉基础上的差异化、特色化人才培养。本科毕业并达到学士学位要求的，可授予双学士学位。

双学士学位只发放一本学位证书，所授两个学位应在证书中予以注明。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不得开展授予双学士学位工作。

14. 稳妥推进跨校联合人才培养。支持高校实施联合学士学位培养项目，发挥不同特色高校优势，协同提升人才培养质量。该项目须报合作高校所在地省级学位委员会审批。该项目相关高校均应具有该专业学士学位授予权，通过高考招收学生。课程要求、学分标准和学士学位授予标准，不得低于联合培养单位各自的相关标准。实施高校要在充分论证基础上签署合作协议，联合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加强学生管理和服务。联合学士学位证书由本科生招生入学时学籍所在的学士学位授予单位颁发，联合培养单位可在证书上予以注明，不再单独发放学位证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不得开展授予联合学士学位工作。

15. 全面推进质量文化建设。完善专业认证制度，有序开展保合格、上水平、追卓越的本科专业三级认证工作。完善高校内部教学质量评价体系，建立以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学院本科教学评价、专业评价、课程评价、教师评价、学生评价为主体的全链条多维度高校教学质量评价与保障体系。持续推进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和合格评估。要把评估、认证等结果作为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政策制定、资源配置、改进教学管理等方面的重要决策参考。高校要构建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大学质量文化，把其作为推动大学不断前行、不断超越的内生动力，将质量意识、质量标准、质量评价、质量管理等落实到教育教学各环节，内化

为师生的共同价值追求和自觉行动。全面落实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先进理念，加快形成以学校为主体，教育部门为主导，行业部门、学术组织和社会机构共同参与的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质量保障制度体系。

三、引导教师潜心育人

16. 完善高校教师评聘制度。高校可根据需要设立一定比例的流动岗位，加大聘用具有其它高校学习和行业企业工作经历教师的力度。出台高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推行高校教师职务聘任制改革，加强聘期考核，准聘与长聘相结合，做到能上能下、能进能出。高校教师经所在单位批准，可开展多点教学并获得报酬。引导高校建立兼职教师资源库，开展兼职教师岗前培训，为符合条件的兼职教师、急需紧缺人才申报相应系列专业技术职务。研究出台实验技术系列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优化高校实验系列队伍结构。

17. 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高校要以院系为单位，加强教研室、课程模块教学团队、课程组等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制定完善相关管理制度，提供必需的场地、经费和人员保障，选聘高水平教授担任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激发基层教学组织活力。支持高校组建校企、校地、校校联合的协同育人中心，打造校内外结合的高水平教学创新团队。要把教学管理队伍建设放在与教师队伍建设同等重要位置，制定专门培养培训计划，为其职务晋升创造有利政策环境。

18. 完善教师培训与激励体系。推动教师培训常态化，探索实行学分管理，将培训学分作为教师考核和职务聘任的重要依据。加强高校教师发展中心建设，重点面向新入职教师和青年教师，以提升教学能力为目的，开展岗前和在岗专业科目培训。推进高校中青年教师专业发展，建立高校中青年教师国内外访学、挂职锻炼、社会实践制度。完善校企、校社共建教师企业实践流动岗（工作站）机制，共建一批教师企业实践岗位。鼓励高校为长期从事教学工作的教师设立荣誉证书制度。鼓励社会组织对教师出资奖励，开展尊师活动，营造尊师重教良好社会风尚。

19. 健全教师考核评价制度。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将师德考核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突出教育教学业绩在绩效分配、职务职称评聘、岗位晋级考核中的比重，明确各类教师承担本科生课程的教学课时要求。切实落实教授全员为本科生上课的要求，让教授到教学一线，为本科生讲授基础课和专业基础课，把教授为本科生的授课学时纳入学校教学评估指标体系。教师日常指导学生学学习、创新创业、社会实践、各类竞赛展演以及开展“传帮带”等工作，计入教育教学工作量，纳入年度考核内容。

20. 建立健全助教岗位制度。助教岗位承担课堂教辅、组织讨论、批改作业试卷、辅导答疑、协助实习实践等教学辅助任务，主要由没有教学经历的新入职教师、研究生、优秀高年级本科生等担任。高校应建立健全助教岗位制度，完善选拔、培训、评价、激励和反馈的全流程助教岗位管理制度。新入职教师承担的助教

工作应纳入教师工作量考核，对于表现优秀的应在职称评聘、职务晋升中予以优先考虑。加强对担任助教工作学生的岗前培训和规范管理，合理确定补贴标准，提供必要条件保障，确保教学工作质量。

四、加强组织保障

21. 加强党对高校教育教学工作的全面领导。地方党委教育工作部门、高校各级党组织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定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以本为本、四个回归”的要求，加强对本科教育教学改革的领导。高校党委会、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要把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工作纳入重要议题研究部署，高校主要领导、各级领导干部、广大教师要把主要精力投入教育教学工作，深入党建和思政、教学和科研一线，切实把走进学生、关爱学生、帮助学生落到实处。高校的人员、经费、物质资源要聚焦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强化人才培养质量意识，形成全员、全方位支持教育教学改革的良好氛围。

22. 完善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保障机制。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增强工作针对性和实效性，结合区域实际，明确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总体目标、重点内容、创新举措、评价考核和保障机制，加强政策协调配套，调整教育经费支出结构，加大对教育教学改革的投入力度。要进一步落实高校建设主体责任和办学自主权，提升高校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加强内部统筹，着力解决建设难

点和堵点问题。要加强对高校教育教学改革成效的督导检查，加大典型做法的总结宣传力度，推动形成狠抓落实、勇于创新、注重实效的工作局面。

教育部

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 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

教思政〔2020〕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党委政法委、网信办、财政厅（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团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党委政法委、网信办、财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团委，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努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and 目标任务

1.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以建立完善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体制机制为关键，全面提升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

2. 目标任务。健全立德树人体制机制，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文化知识、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贯通学科体系、教学体

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加快构建目标明确、内容完善、标准健全、运行科学、保障有力、成效显著的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

二、理论武装体系

3. 加强政治引领。把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落实到教育教学各方面，对各种错误观点和思潮旗帜鲜明予以抵制。全面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师生头脑，开展理论教育培训，编写出版理论读物，打造示范课堂，运用各种载体分群体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研究宣传工作。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把制度自信的种子播撒进青少年心灵，引导师生不断增强“四个自信”。推动领导干部、“两院”院士等专家学者、各方面英雄模范人物进校园开展思想政治教育。

4. 厚植爱国情怀。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打造推广一批富有爱国主义教育意义的文化作品，定期举行集体升国旗、唱国歌仪式，有效利用重大活动、开学典礼、毕业典礼、重大纪念日、主题党团日等契机和重点文化基础设施开展爱国主义教育。

5. 强化价值引导。研究制定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的师生行为规范，组织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获得者、最美奋斗者、改革先锋、时代楷模等新时代先进人物走进高校，面向广大

师生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开展教书育人楷模、思政课教师年度人物、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大学生年度人物等先进典型的宣传选树。

三、学科教学体系

6. 办好思想政治理论课。按照“八个相统一”要求，扎实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思路创优、师资创优、教材创优、教法创优、机制创优、环境创优。遴选名师大师参与思想政治理论课讲授。把新媒体新技术引入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打造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资源平台和网络集体备课平台。

7. 强化哲学社会科学育人作用。强化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引领作用，推出一批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精品力作。加强哲学社会科学教材规划编审和规范选用工作。加大哲学社会科学各学科专业中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建设。扎实推进哲学社会科学专业课程思政建设，文学、历史学、哲学类专业课程要帮助学生掌握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从历史与现实、理论与实践等相结合的维度深刻理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经济学、管理学、法学类专业课程要培育学生经世济民、诚信服务、德法兼修的职业素养。教育学类专业课程要注重加强师德师风教育，引导学生树立学为人师、行为世范的职业理想。

8. 全面推进所有学科课程思政建设。统筹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建设，构建全面覆盖、类型丰富、层次递进、相互支撑的课程体系。重点建设一批提高大学生思想道德修养、人文素质、科学

精神和认知能力的公共基础课程。理学、工学类专业课程要注重科学思维方法的训练和科技伦理的教育，培养学生探索未知、追求真理、勇攀科学高峰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培养学生精益求精的大国工匠精神。农学类专业课程要注重培养学生的大国“三农”情怀，引导学生“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医学类专业课程要注重加强医德医风教育，注重加强医者仁心教育，教育引导學生尊重患者，学会沟通，提升综合素养。艺术学类专业课程要教育引导學生树立正确的艺术观和创作观，积极弘扬中华美育精神。

9. 充分发挥科研育人功能。构建集教育、预防、监督、惩治于一体的学术诚信体系。提高研究生导师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意识和能力。持续开展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共和国的脊梁——科学大师名校宣传工程”等系列活动。

四、日常教育体系

10. 深化实践教育。把思想政治教育融入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实习实训等活动中，创办形式多样的“行走课堂”。健全志愿服务体系，深入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小我融入大我，青春献给祖国’主题社会实践”等活动。推动构建政府、社会、学校协同联动的“实践育人共同体”，挖掘和编制“资源图谱”，加强劳动教育。

11. 繁荣校园文化。坚持培育优良校风教风学风，持续开展文明校园创建活动。建设一批文化传承基地。发挥校园建筑景观、

文物和校史校训校歌的文化价值。加强高校原创文化精品创作与推广。

12. 加强网络育人。提升校园新媒体网络平台的服务力、吸引力和粘合度，切实增强易班网、中国大学生在线等网络阵地的示范性、引领性和辐射度，重点建设一批高校思政类公众号，发挥新媒体平台对高校思政工作的促进作用。引导和扶持师生积极创作导向正确、内容生动、形式多样的网络文化产品。建设高校网络文化研究评价中心，推动将优秀网络文化成果纳入科研成果评价统计。各高校应按照在校生总数每生每年不低于 30 元的标准设立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

13. 促进心理健康。把心理健康教育课程纳入整体教学计划，按师生比不低于 1:4000 比例配备专业教师，每校至少配备 2 名。发挥心理健康教育教师、辅导员、班主任等育人主体的作用，规范发展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服务。强化心理问题早期发现和科学干预，推广应用《中国大学生心理健康筛查量表》和“心理健康网络测评系统”，提升预警预防、咨询服务、干预转介工作的科学性、前瞻性和针对性。

五、管理服务体系

14. 提高管理服务水平。健全管理服务育人制度体系，宣传推广一批管理服务育人的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大力营造治理有方、管理到位、风清气正的制度育人环境。

15. 加强群团组织建设。增强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推动学生会（研究生会）改革，强化党的领导，健全骨干遴选程序。加强学生社团建设管理，着力构建党委统一领导、团委具体管理的工作机制，配齐配强指导教师，突出分类指导，支持有序发展。

16. 推动“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依托书院、宿舍等学生生活园区，探索学生组织形式、管理模式、服务机制改革，推进党团组织、管理部门、服务单位等进驻园区开展工作，把校院领导力量、管理力量、服务力量、思政力量压到教育管理服务学生一线，将园区打造成为集学生思想教育、师生交流、文化活动、生活服务于一体的教育生活园地。

17. 完善精准资助育人。精准认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健全四级资助认定工作机制，完善档案、动态管理。建设发展型资助体系，加大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能力素养培育力度。

六、安全稳定体系

18. 强化高校政治安全。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高校思想文化阵地管理，严格实行审批制度。坚决抵御境外利用宗教渗透，防范校园传教活动。

19. 加强国家安全教育。持续推动国家安全教育进学校、进教材、进头脑，把集中教育活动与日常教育活动、课堂教育教学与社会实践相结合。建立健全国家安全教育长效机制，不断充实教育内容，完善教学体系。

20. 筑牢校园安全防线。切实保护学生生命安全、财产安全、身体健康，严格落实安全防范工作规范要求，强化安全基础建设，完善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机制。

21. 健全安全责任体系。落实高校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完善相应协调和会商机制，落实“一岗双责”。完善预警预防、综合研判、应急处置、督查报告、责任追究等工作制度。

七、队伍建设体系

22. 建设高水平教师队伍。按照“四有”好老师要求，落实政治理论学习、培训轮训、实践锻炼等制度。完善教师评聘考核办法，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第一标准。实施课程思政教师专题培训计划。充分发挥院士、国家“万人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长江学者”、“杰青”、国家级教学名师等示范带头作用。构建全校齐抓教师思想政治素质的工作体系，组织开展宣传师德典型、深化学术诚信教育，加强对海外归国和青年教师的思想引导。落实《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严格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制”，加大对失德教师的惩戒力度，推动师德建设常态化长效化。

23. 打造高素质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严格落实中央关于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配备的各项指标性要求。完善高校专职辅导员职业发展体系，建立职级、职称“双线”晋升办法，学校应当结合实际情况为专职辅导员专设一定比例的正高级专业技术岗位。参照校内管理岗位比例，依据国家有关规

定，建立完善高校专职辅导员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对长期从事辅导员工作、表现优秀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奖励。各高校要切实履行辅导员选聘工作的主体责任，按照专兼结合、以专为主的原则加强辅导员选配工作。各地有关部门要积极支持并督导各高校严格落实专职辅导员人事管理政策，按规定签订聘用合同，不得用劳务派遣、人事代理等方式聘用辅导员。鼓励选聘各级党政机关、科研院所、军队、企事业单位党员领导干部、专家学者等担任校外辅导员。完善兼职辅导员和校外辅导员培训、管理、考核制度。持续提升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素质能力和专业水平，实施思想政治工作中青年骨干队伍建设项目，组织开展国家示范培训、海内外访学研修、在职攻读硕士博士学位等专项计划。各地要因地制宜设置思政课教师和辅导员岗位津贴，纳入绩效工资管理，相应核增学校绩效工资总量。各高校应按照在校生总数每生每年不低于 20 元的标准设立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24. 加大马克思主义学者和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力度。加强马克思主义学院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加快培养一批立场坚定、功底扎实、经验丰富的马克思主义学者，特别是培养一大批青年马克思主义者。深入实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后备人才培养专项支持计划”。组织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加强集中教育培训和后续跟踪培养。

八、评估督导体系

25. 构建科学测评体系。建立多元多层、科学有效的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测评指标体系，完善过程评价和结果评价相结合的实施机制，推动把高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作为“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估、学科专业质量评价、人才项目评审、教学科研成果评比的重要指标，并纳入政治巡视、地方和高校领导班子考核、领导干部述职评议的重要内容。

26. 完善推进落实机制。明确责任分工，细化实施方案，及时研究解决重点问题。将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纳入整体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明确路线图、时间表、责任人。

27. 健全督导问责机制。强化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督导考核，对履职尽责不力、不及时的，加大追责力度。实行校、院系、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制度，纳入党纪监督检查范围。

九、组织领导和实施保障

28.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要把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摆到重要位置，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指导工作。各高校党委要全面统筹各领域、各环节、各方面的资源和力量，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加强体制机制、项目布局、队伍建设、条件保障等方面的系统设计，定期分析高校思想政治领域情况，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协调推进重点任务落实，党委主要负责同志落实领导责任，分管领导落实直接责任。党委书记是思想政治工作第一责任人，校长和其他班子成员履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高校领导班子成员要

主动进课堂、进班级、进宿舍、进食堂、进社团、进讲座、进网络，深入一线联系学生。

29. 加强基层党的建设。强化院系党组织政治功能，加强班子建设、健全集体领导机制、提高议事决策水平。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优化支部设置，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建强党支部书记队伍。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各项制度，着重加强教师党支部和学生党支部建设、发展党员和党员教育管理工作。加强教师党支部与学生党支部共建，鼓励校企、校地党支部共同开展组织生活。落实党建带团建制度，做好推优入党工作。

30. 强化工作协同保障。推动形成学校、家庭和社会教育协同育人机制。发挥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委员会的专家咨询作用，加大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中心、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培训研修中心、省级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建设力度。做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引导地方和高校增加投入，强化经费投入的育人导向。

教育部 中共中央组织部 中共中央宣传部
中共中央政法委员会 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共青团中央

2020年4月22日

全面推进“大思政课”建设的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大思政课”的重要指示批示和在中国人民大学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意见》精神，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党的十八大以来，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主持召开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以来，思政课在党中央治国理政战略全局中的地位日益凸显，发展环境和整体生态发生根本性转变，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成效明显，思政课建设、日常思想政治工作、课程思政全面推进。同时，一些地方和学校对“大思政课”建设的重视程度不够，开门办思政课、调动各种社会资源的意识和能力还不够强，课程教材体系还需要进一步完善，有的学校教师数量不足、质量不高，对实践教学重视不够，有的课堂教学与现实结合不紧密，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亟需深化，有的学校第二课堂重活动轻引领，课程思政存在“硬融入”“表面化”等现象。

全面推进“大思政课”建设，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用党的创新理论铸魂育人，不断增强针对性、提高有效性，实现入脑入心。坚持开门办思政课，强化问题意识、突出实践导向，充分调动全社会力量和资源，建设“大课堂”、搭建“大平台”、建好“大师资”，建设全国高校思政课教研系统，设立一批实践教学基地，推出一批优质教学资源，做优一批品牌示范活动，支持建设综合改革试验区，推动思政小课堂与社会大课堂相结合，推动各类课程与思政课同向同行，教育引导學生坚定“四个自信”，成为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

二、改革创新主渠道教学

1. 建构党的创新理论研究阐释和教育教学的自主知识体系。各高校全面开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中央宣传部、教育部编写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教材。教育部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重大专项，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系统化学理化和分领域分专题研究，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有机融入全面贯穿哲学社会科学各学科知识体系。

2. 建强思政课课程群。各地各校加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课程群建设，形成必修课加选修课的课程体系。高校要统筹全校力量，结合自身实际，重点围绕习近平经济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

强军思想、习近平外交思想以及“四史”、宪法法律、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设定课程模块，开设选择性必修课程。

3. 优化思政课教材体系。落实系列重大主题教育指南和纲要，深入推进习近平总书记在地方工作期间的重大实践、视察地方和学校重要论述进课程教材。及时修订思政课统编教材，将党的创新理论最新成果有机融入各门思政课。编写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关于哲学社会科学及各学科重要论述摘编。持续推进新时代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建设。

4. 拓展课堂教学内容。教育部组织制作“思政课导学”课件、讲义、专题片等，帮助教师讲深讲透讲活学好思政课的重要意义。各地各校围绕新时代的伟大实践，充分挖掘地方红色文化、校史资源，将伟大建党精神和抗疫精神、科学家精神、载人航天精神等伟大精神，生动鲜活的实践成就，以及英雄模范的先进事迹等引入课堂，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和历史融入各学段各门思政课。

5. 创新课堂教学方法。各校加强对学生思想、心理及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研究，制定针对性的教学方案。善于采用多样化的教学方法，注重发挥学生主体性作用，积极运用小组研学、情景展示、课题研讨、课堂辩论等方式组织课堂实践。有条件的高校要为思政课配备助教，协助开展教学组织、课后答疑等工作。

6. 优化教学评价体系。高校要建立校领导、教学督导、马克思主义学院班子成员、思政课教师和学生参加的多维度综合评价工作体系，重视教学过程评价，增加教学研究和教学成果在

评价体系中的权重。用好思政课教学评价结果，作为马克思主义学院和班子成员考核的重要指标，作为思政课教师绩效考核、职称晋升、评奖评优等的基本依据。充分发挥教学指导委员会等专家组织作用，开展教学调研指导。鼓励有条件的高校聘请思政课退休教师担任教学督导员、青年教师的成长导师。

三、善用社会大课堂

7. 构建实践教学工作体系。高校要普遍建立党委统一领导，马克思主义学院积极协调，教务处、宣传部、学工部、团委等职能部门密切配合的思政课实践教学工作体系，在马克思主义学院指定专人负责，建立健全安全保障机制，积极整合思政课教师和辅导员队伍，共同参与组织指导思政课实践教学。将思政课教师、辅导员指导学生开展实践活动、指导学生理论社团等纳入教学工作量。参照学生专业实训（实习）标准设立思政课实践教学专项经费。

8. 落实思政课实践教学学时学分。高校要严格落实本科 2 个学分、专科 1 个学分用于思政课实践教学的要求，中小学校要安排一定比例的课时用于学生社会实践体验活动。精心设计实践教学大纲，坚决避免实践教学娱乐化、形式化、表面化。鼓励有条件的高校开设专门的实践教学课。

9. 组织开展多样化的实践教学。教育部持续组织开展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学习领航计划、“小我融入大我，

青春献给祖国”主题社会实践、“技能成才，强国有我”主题教育等活动。高校要紧扣思政课实践教学目标和要求，利用志愿服务、理论宣讲、社会调研等实践活动，开展实践教学。注重总结实践教学成果，把优秀成果作为课堂教学的有效补充，支持出版高校思政课实践教学成果，推动实践教学规范化。

10. 建好用好实践教学基地。教育部会同有关部门，利用现有基地（场馆），分专题设立一批“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发挥好教育部高校思政课教师研学基地的实践教学功能。各地教育部门要结合实际，积极建设“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大中小学要主动对接各级各类实践教学基地，开发现场教学专题，开展实践教学。有条件的学校可与有关基地建立长效合作机制，加强研究和资源开发。各基地要积极创造条件，与各地教育部门、学校建立有效工作机制，协同完成好实践教学任务。

专栏 建好用好“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

- 1.教育部、科技部联合设立科学精神专题实践教学基地。
- 2.教育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设立工业文化专题实践教学基地。
- 3.教育部、生态环境部联合设立美丽中国专题实践教学基地。
- 4.教育部、国家卫生健康委联合设立抗击疫情专题实践教学基地。
- 5.教育部、国家文物局联合设立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专题实践教学基地。
- 6.教育部、国家乡村振兴局联合设立脱贫攻坚、乡村振兴专题实践教学基地。
- 7.教育部、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联合设立党史新中国史教育专题实践教学基地。

四、搭建大资源平台

11. 建设全国高校思政课教研系统。教育部建设“全国高校思政课教师网络集体备课平台”网络支持系统、“青梨派”大学生自主学习系统、高校思政课教学创新中心资源开发系统、高校思政课教学指导委员会指导审核评估系统、高校思政课教师基础数据系统、高校思政课教师研修培训系统等为一体，共建共享、系统集成、全面覆盖的全国高校思政课教研系统。

12. 推进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建设使用。教育部把“大思政课”摆在教育信息化的突出位置，加强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思政教育资源建设。通过项目支持的方式，推动教学资源建设常态化机制化。组织开发和推荐一批科学权威实用的课件、讲义，推动一线教师统一使用。加强思政课教学资源库建设，实施中小学思政课精品课程建设计划，推出一批思政“金课”。加大优质资源推广使用力度，指导各地各校用好国家智慧教育平台。

专栏 思政课教学资源库

1.建设教学案例库。组织征集和开发高质量、多形式的教学案例，特别是聚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中华大地的生动实践，开发一批党的创新理论主题案例。

2.打造教学重难点问题库。建立思政课教学重难点问题征集机制，动态收集学生关注的问题和思想理论困惑，统一组织研究回答，形成教学问题库。

3.建设教学素材库。建立完善采集、审核、共享机制，充分调动一线思政课教师积极性创造性，持续推出一大批优秀思政课课件、讲义、重难点解析、重要参考文献、教学配图、微视频、融媒体公开课等优质教学素材。

4.开发在线示范课程库。以国家统编教材为基本遵循，整合全国优秀思政课教师和哲学社会科学专家力量，组织开发高水平在线示范课程。

13. 打造网络教育宣传云平台。教育部会同中央网信办等，组织开展“大思政课”网络主题宣传活动，鼓励师生围绕思政课教学内容创作微电影、动漫、音乐、短视频等，建设资源共享、在线互动、网络宣传等为一体的“云上大思政课”平台。加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大学生在线、易班等网络平台建设。积极研发成本适宜的虚拟仿真教学资源。组织开展“同上一堂思政大课”活动。各地各校用好“学习强国”等平台，鼓励思政课教师积极参加中央和地方主流媒体的政论、时政节目，广泛传播党的创新理论。

五、构建大师资体系

14. 建设专兼结合的师资队伍。各地各校严格按照要求配备建强高校专职思政课教师、辅导员队伍，提高中小学专职思政课教师比例，实行思政课特聘教授、兼职教师制度，积极聘请党政领导、科学家、老同志、先进模范等担任思政课兼职教师。深入实施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书记）培养工程，通过集中培养培训、

委托重大项目、加强实践锻炼、开展国际国内访学等方式，培养一批青年马克思主义理论家。

专栏 建立思政课特聘教授、兼职教师制度

高校要通过建立健全思政课特聘教授制度，选聘优秀地方党政领导干部、企事业单位管理专家、社科理论界专家、各行业先进模范以及高校党委书记校长、院（系）党政负责人、名师大家和专业课骨干教师、日常思想政治教育骨干等加入思政课教师队伍，讲授思政课；通过建立健全兼职教师制度，形成英雄人物、劳动模范、大国工匠等先进代表，以及革命博物馆、纪念馆、党史馆、烈士陵园等红色基地讲解员、志愿者经常性进高校参与思政课教学的长效机制。

15. 搭建队伍研究平台。充分发挥国家社科基金规划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思政课教师研究专项作用，设立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后期资助项目，组织教师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和思政课教学研究。重点支持开展“大思政课”建设规律、思政课教学难点及对策、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课程思政等研究。举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系列研讨会。建设辅导员工作室、资助开展课题研究、推广优秀工作案例。

16. 提升队伍综合能力。完善国家、地方、学校三级培训体系，实现思政课教师培训全覆盖。教育部完善“手拉手”集体备课机制，定期组织开展教学研讨活动。开展中小学思政课教师示范培训、教学基本功展示交流活动。建设辅导员网上资源库、开发虚拟仿真实训平台，组织支持开展国情考察。各地教育部门要建立中小学思政课教师轮训制度，依托各级党校和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每3年对中小学思政课教师至少进行一次不少于5日的集

中脱产培训。中小学校新进专职思政课教师须取得思政课教师资格。小学兼职思政课教师在上岗前应完成一定学时的专业培训，并考核合格。各地各高校建立专门制度，常态化支持思政课骨干教师到各级宣传、教育等党政机关或基层挂职锻炼、蹲点调研，相关经历纳入评奖评优、干部选聘体系，相关成果作为职称评聘参考。严格落实生均经费用于思政课教师的学术交流、实践研修等，并逐步加大支持力度。

专栏 加强思政课教师培养培训

- 1.加强“高校思政课教师信息库”建设。
- 2.打造“全国高校思政课教师网络集体备课平台”升级版。
- 3.实施“高校思政课教师队伍后备人才培养专项支持计划”。
- 4.实施“高校思政课教师在职攻读马克思主义理论博士学位专项支持计划”。
- 5.举办“高校思政课骨干教师研修班”和“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骨干研修班”。
- 6.举办“周末理论大讲堂”。
- 7.依托全国高校思政课教师研修（学）基地，组织思政课教师开展分课程、分专题研修活动。
- 8.“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手拉手’集体备课中心”和“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名师工作室”，举办跨地区、跨学段、跨学校等多形式的集体备课、教学研讨活动。
- 9.举办“全国高校思政课教学展示活动”。
- 10.开展“高校优秀思政课教师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学生奖励基金”遴选。
- 11.开展中小学思政课教师示范培训。
- 12.开展中小学思政课教师基本功展示交流活动。

六、拓展工作格局

17. 分层分类开展“大思政课”综合改革试点。教育部围绕实践教学、教师队伍建设、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问题式专题化团队教学和均衡发展等思政课改革创新重大问题，在北京、天津、上海、江西、陕西等地设立综合改革试验区。地方党政负责同志坚持联系高校并讲思政课。坚持教材编写、师资培养、理论阐释、教学研究相结合，统筹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院）、国家教材建设重点研究基地、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师资培训中心、马克思主义学院等建设，开展“联学联讲联研”综合改革试点。深入推进“三全育人”综合改革，持续扩大高校“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建设试点。

18. 深入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教育部加强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指导委员会建设，支持各地建设一批一体化基地，鼓励高校积极开展与中小学思政课共建。各地教育部门加强引导和协调，建立大中小学师资培育、听课评课、教研交流、集体备课等常态化工作机制。

19. 全面推进课程思政高质量建设。教育部组建高等学校课程思政教学指导委员会，研制普通本科专业类课程思政教学指南，组织开展高校教师课程思政教学能力培训，建设一批课程思政系列共享资源库。建成一批课程思政示范高校，推出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程，选树一批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和团队，建设一批高校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加强中小学学科德育建设。

20. 扎实开展日常思政教育活动。学校党委书记、校长要在开学、毕业典礼等重要场合，讲授“思政大课”。学校要以重大纪念日、重大历史事件为契机，通过“学习新思想，做好接班人”主题教育、职教学生读党报、新时代先进人物进校园、论坛讲坛、讲座报告会等，组织专题“思政大课”。教育部打造并集中展示一批校园文化原创精品，建设一批文化传承基地。办好“全国大学生网络文化节”和“全国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

七、加强组织领导

21. 强化统筹协调。教育部、中央宣传部做好“大思政课”建设的总体谋划。中央网信办指导做好“大思政课”全媒体宣传。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文物局、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等部门，加强对基地的指导和建设，切实发挥好基地的育人功能。

22. 积极推进落实。各地要把“大思政课”建设作为“十四五”时期推动思政课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在基地资源、经费投入、队伍建设、条件保障等方面采取有效措施。将中外合作办学院校纳入“大思政课”建设整体布局。各地各校要及时总结宣传“大思政课”建设的好经验好做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普通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方案

学科专业是高等教育体系的核心支柱，是人才培养的基础平台，学科专业结构和质量直接影响高校立德树人的成效、直接影响高等教育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能力。为进一步调整优化学科专业结构，推进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服务支撑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制定如下改革方案。

一、总体要求

1. 指导思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推动高校积极主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深化学科专业供给侧改革，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建设高质量高等教育体系。

2. 工作原则

——服务国家发展。以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导向，想国家之所想、急国家之所急、应国家之所需，建好建强国家战略和区域发展急需的学科专业。

——突出优势特色。以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为引领，做强优势学科专业，形成人才培养高地；做优特色学科专业，实现分类发展、特色发展。

——强化协同联动。加强教育系统与行业部门联动，加强人才需求预测、预警、培养、评价等方面协同，实现学科专业与产业链、创新链、人才链相互匹配、相互促进。

3. 工作目标

到 2025 年，优化调整高校 20%左右学科专业布点，新设一批适应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学科专业，淘汰不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学科专业；基础学科特别是理科和基础医科本科专业点占比进一步提高；建好 10000 个左右国家级一流专业点、300 个左右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在具有一定国际影响力、对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发挥重要作用的学科取得突破，形成一大批特色优势学科专业集群；建设一批未来技术学院、现代产业学院、高水平公共卫生学院、卓越工程师学院，建成一批专业特色学院，人才自主培养能力显著提升。到 2035 年，高等教育学科专业结构更加协调、特色更加彰显、优化调整机制更加完善，形成高水平人才自主培养体系，有力支撑建设一流人才方阵、构建一流大学体系，实现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建成高等教育强国。

二、改进高校学科专业设置、调整、建设工作

4. 加强学科专业发展规划。高校要科学制定学科专业发展中长期规划，主动适应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知识创新、科技进步、产业升级需要，做好学科专业优化、调整、升级、换代和新建工作。要将学科专业规划与学校事业发展规划相统一，建立

健全工作制度，每年根据社会人才需求、学校办学定位、办学条件等，对本校学科专业设置调整进行专题研究。

5. 加快推进一流学科建设。高校要打破常规，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聚焦世界科学前沿、关键技术领域、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学科，以及服务治国理政新领域新方向，打造中国特色世界影响标杆学科。要打破学科专业壁垒，深化学科交叉融合，创新学科组织模式，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培育优秀青年人才团队，深化国际交流合作，完善多渠道资源筹集机制，建设科教、产教融合创新平台等。

6. 深化新工科建设。主动适应产业发展趋势，主动服务制造强国战略，围绕“新的工科专业，工科专业的新要求，交叉融合再出新”，深化新工科建设，加快学科专业结构调整。对现有工科专业全要素改造升级，将相关学科专业发展前沿成果、最新要求融入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过程。加大国家重大战略、战略性新兴产业、区域支柱产业等相关学科专业建设力度，打造特色鲜明、相互协同的学科专业集群。推动现有工科交叉复合、工科与其他学科交叉融合、应用理科向工科延伸，形成新兴交叉学科专业，培育新的工科领域。

7. 加强新医科建设。面向人民生命健康，落实“大健康”理念，加快构建服务生命全周期、健康全过程的医学学科专业体系。聚焦理念内容、方法技术、标准评价等，全方位改造升级现有医学专业。主动适应医学新发展、健康产业新发展，布局建设智能

医学、互联网医疗、医疗器械等领域紧缺专业。瞄准医学科技发展前沿，大力推进医科与理科、工科、文科等学科深度交叉融合，培育“医学+X”“X+医学”等新兴学科专业。

8. 推进新农科建设。面向新农村、新农业、新农民、新生态，推进农林学科专业供给侧改革，服务支撑农业转型升级和乡村振兴。适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对人才培养的新要求，主动运用现代生物技术、信息技术、工程技术等改造提升现有涉农学科专业。服务国家种业安全、耕地保护建设、现代农业发展、生态系统治理、乡村建设等战略需求，以及森林康养、绿色低碳等新产业新业态发展，开设生物育种、智慧耕地、种子科学与工程、农林智能装备、乡村规划设计等重点领域紧缺专业。积极推进农工、农理、农医、农文深度交叉融合创新发展，培育新兴涉农学科专业。

9. 加快新文科建设。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建构中国自主的知识体系，努力回答中国之问、世界之问、人民之问、时代之问，彰显中国之路、中国之治、中国之理。推动文科间、文科与理工农医学科交叉融合，积极发展文科类新兴专业，推动原有文科专业改造升级。强化重点领域涉外人才培养相关专业建设，打造涉外法治人才教育培养基地和关键语种人才教育培养基地，主动服务国家软实力提升和文化繁荣发展。推进文科专业数字化改造，深化文科专业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改革，做到价值塑造、知识传授、能力培养相统一，打造文科专业教育的中国范式。

10. 加强基础学科专业建设。建强数理化生等基础理科学科专业，适度扩大天文学等紧缺理科学科专业布局。精准推动基础医学（含药学）学科专业建设，推进基础与临床融通的整合式 8 年制临床医学教育改革。系统推进哲学、历史学等基础文科学科专业建设，推动形成哲学社会科学中国学派。促进多学科交叉融通。适应“强化基础、重视应用、特色培养”要求，分类推进基础和應用人才培养。高水平研究型大学要加大基础研究人才培养力度；地方高校要拓宽基础学科应用面向，构建“基础+应用”复合培养体系，探索设置“基础学科+”辅修学士学位和双学士学位项目。

11. 完善学科专业建设质量保障机制。高校要按照人才培养“先宽后深”的原则，制定科学、规范的人才培养方案，系统设计课程体系，配齐配强教师队伍、教学条件、实践基地等，确保人才培养方案落实落地。定期开展学科专业自评工作，建立健全学科专业建设质量年度报告制度，系统报告学科专业建设与调整整体情况、分专业建设情况、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等，主动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三、强化省级学科专业建设统筹和管理

12. 加强学科专业设置统筹。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要做好本地、本部门所属高校学科专业发展规划，指导本地、本部门高校做好学科专业设置工作。综合应用规划、信息服务、政策指导、资源配置等，促进所属高校优化

学科专业结构。强化省级学位委员会统筹力度，推动学位授予单位动态调整学位授权点；充分发挥学位授权自主审核功能，推动自主审核单位优化现有学位授权点布局结构。

13. 严格学科专业检查评价。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对照相关标准，对所属高校新设学科专业的办学条件、师资力量、实践条件、学生满意度、招生规范度等进行检查，对未达到条件的要限制招生、限期整改。定期开展学科专业建设质量检查，对办学条件严重不足、教学质量低下、就业率过低的，要责令暂停招生、限期整改。

14. 开展人才需求和使用情况评价。国家和省级有关部门要主动开展行业人才需求预测、毕业生就业反馈预警及人才使用情况评价，适时发布区域及有关重点产业和行业人才需求。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积极开展高校学科专业与区域发展需求匹配度评估，及时公布本地优先发展和暂缓发展的学科专业名单。建立健全招生培养就业联动机制。鼓励行业企业参与高校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及实施工作。

四、优化学科专业国家宏观调控机制

15. 切实发挥学科专业目录指导作用。实施新版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目录，完善一级学科设置、积极发展专业学位、统计编制二级学科和专业领域指导性目录，积极发展新兴交叉学科。修订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变化，动态调整国家控制布点本科专业和特设专业目录。

16. 完善学科专业管理制度。实施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目录管理办法和交叉学科设置与管理办法。定期编制急需学科专业引导发展清单。修订本科专业设置管理规定，探索建立专业预调整制度，明确高校申请备案（审批）专业，须列入学校发展规划，原则上提前1年进行预备案（申报）。加强学科专业存量调整，完善退出机制。对高校连续五年未招生的专业予以撤销处理。

17. 加强学科专业标准建设和应用。完善学位授权审核基本条件和学位基本要求，开展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核验，完善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标准，兜住学科专业建设质量底线，推动高校依据标准和人才培养实际动态完善人才培养方案。发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全国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等专家组织作用，积极开展对学科专业建设的指导与质量监督。

18. 强化示范引领。深入实施一流学科培优行动和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树立学科专业建设标杆。推进分类评价，基础学科专业更强调科教融合，应用型学科专业更强调产教融合，引导不同类型学科专业办出特色和水平。开展保合格、上水平、追卓越的三级本科专业认证工作。

19. 深入实施“国家急需高层次人才培养专项”。统筹“双一流”建设高校、领军企业、重点院所等资源，创新招生、培养、管理、评价模式，超常规布局一批急需学科专业，建成一批高层

次人才培养基地，形成更加完备的高质量人才培养体系，显著提升高层次人才自主培养能力。

20. 加强专业学院建设。在学科专业基础好、整体实力强的高校建设 30 个左右未来技术学院；在行业特色鲜明、与产业联系紧密的高校建设 300 个左右现代产业学院；依托有关高校布局建设一批高水平公共卫生学院。支持高校以特色优势学科专业为依托，建设示范性集成电路学院、特色化示范性软件学院、一流网络安全学院、示范性密码学院、示范性能源学院、储能技术学院、智慧农业学院、涉外法治学院、国际组织学院等专业特色学院。推动专业性（行业特色型）高校进一步提高特色化办学水平。

21. 健全学科专业调整与人才需求联动机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及有关行业部门要大力支持高校学科专业建设，建立健全人才预测、预警机制，建立人才需求数据库，及时向社会发布重点行业产业人才需求，对人才需求趋少的行业产业进行学科专业设置预警。

22. “一校一案”狠抓落实。各地各高校要根据改革方案，结合本地本校实际，按照“一校一案”原则，研究制定学科专业改革实施方案。地方高校方案报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备案，其他中央部门所属高校经主管部门同意后报教育部备案，直属高校及各地实施方案报教育部备案。各地各高校应结合年度学科专业设置，每年 9 月底前报告实施方案落实情况。

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印发《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行动方案（2025—2027年）》

近日，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印发《高等教育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行动方案（2025—2027年）》（以下简称《方案》），对深入推进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工作作出系统部署。

《方案》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聚焦“四个面向”，稳中求进、先立后破，协同联动、试点先行，建立健全科技发展、国家战略需求牵引的学科专业设置调整机制和人才培养模式，不断提升高等教育对高质量发展的支撑力贡献力。

《方案》提出，建立统筹协调机制，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统筹领导学科专业调整优化工作，国务院学位委员会设立有关部门参与的工作组；健全供需对接机制，建设国家人才供需对接大数据平台；创新目录管理机制，缩短调整周期，加强研究生、本科、高职三类学科专业目录协同联动；完善分类发展机制，差异化推进基础类、应用类、战略类学科专业布局建设；改革评价考核机制，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完善促进学科专业特色发展的多元评价体系；优化激励引导机制，统筹招生计划、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政策，持续优化学科专业结构。

《方案》提出，实施急需学科专业超常布局行动，瞄准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等，快速布局一批学科专业点；实施基础学科跃升行动，在一流学科培优行动中加大对基础学科支持力度；实施新兴学科和交叉学科孵化行动，布局建设一批示范性学科交叉中心；实施存量学科专业优化行动，对社会需求明显不足、培养质量下滑、办学条件不足的学科专业点进行预警并提出整改要求；实施学科专业内涵更新行动，加快教学内容迭代，强化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教学，支持高校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导师发展中心等高质量建设；实施培养模式改革深化行动，建好国家卓越工程师学院等新型人才培养平台，加强成熟模式的辐射推广。

《方案》要求，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及相关部门强化支撑保障，各省份各高校落实主体责任，平稳推进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工作。

2025-08-28 来源：教育部

教 育 部 文 件

教督〔2025〕2号

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 监测“画像”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现将《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监测“画像”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执行。

(此页无正文)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监测“画像” 实施方案

为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目标要求和加快建设教育强国三年行动计划关于深化教育评价改革，探索开展院校、学科、专业数字“画像”的任务部署，建立覆盖高校各专业领域、人才培养全过程的本科专业监测“画像”体系，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紧密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打造教育“数字基座”，以全面客观的监测“画像”数据支撑教育决策和教育教学改进，推动建立国家战略需求牵引的专业设置调整机制和人才培养模式，服务分类推进高校改革和优质本科资源供给，促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助力教育强国建设。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突出“五育并举”，覆盖全部专业领域和育人全过程，构建全面呈现德智体美劳培养质量的专业监测“画像”指标体系。聚焦办学底线要求，面向 6.2 万个本科专业布点开展常态化、数智化的监测预警，摸清专业建设底数，分析专业建设状态，强化预警功能，保障兜

底托底。突出质量、特色、贡献价值取向，发挥专业监测“画像”分析服务作用，建立国家战略需求牵引的学科专业布局动态调整机制，助力高质量本科教育发展，适配新质生产力。坚持数智赋能，搭建智能平台，拓展“覆盖全国、标准统一、上下联动”的高等学校智慧评估应用，促进多方数据分级分层共享，打破数据壁垒，形成教育评价“大数据通用资源池”，打造本科专业“数字基座”，实现基于监测数据的综合治理。

二、实施对象

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所有本科专业，含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农学、医学、管理学、艺术学等 12 个门类，共计 6.2 万个本科专业布点。

三、指标体系

指标体系由监测指标和“画像”指标构成，按照“全覆盖、能表征、可界定、易衡量、好采集”的标准设置，既包括反映共同办学规律的通用指标，也包括反映特殊要求的门类特征指标和专业类指标。

（一）监测指标。定位于“底线”“关键”，表征专业办学国家刚性要求和专业基本底线情况。指标内容主要聚焦基本办学条件、基本教育教学规范、基本教育教学质量等“三基本”要求，对思想政治教育、师资队伍、课程体系、支撑条件等方面设置关键指标，实现对专业办学的兜底评价和预警。

（二）“画像”指标。定位于“特征”“可比”，主要考

虑发展性要求，为专业办学聚焦人才培养定位找准坐标、找准问题，引导专业持续改进和提升。按照入口、培养过程和出口等三个阶段，面向思想政治教育、招生、师资队伍、课程体系、支撑条件、培养成效等方面设置关键指标，对专业建设情况进行全方位“体检”，通过多维比较，为专业进行“画像”分析。

四、主要环节

（一）数据集成。发挥国家教育大数据中心部校通道作用，实现与高校数据平台的直连对接，完成数据实时集成更新，切实减轻基层负担。依托高等学校智慧评估平台，在与相关业务数据互联互通、共享共用的基础上，完成数据处理、链接计算、智能分析，形成监测“画像”。

（二）监测预警。按照守底线、抓关键的原则，面向全国普通高校 6.2 万个本科专业布点实现全覆盖、常态化质量监测预警。重点关注专业发展的办学条件、培养质量等基本要求，生成学校各专业年度教学质量监测报告和学校各门类本科专业教学质量监测报告等。强化预警功能，对不能达到办学底线要求、不能与需求侧适配的专业进行预警，确保办学质量持续巩固。

（三）“画像”分析。通过指标同类比较和关联分析，为学校和专业进行多维度、立体式“画像”，引导学校和专业自我“体检”，及时调整优化人力资源供给。按照“评价结果裁量权回归”原则，提供个性化数据“画像”分析报告，

由使用主体根据政策制定、制度运行、资源分配、改革指导等使用需要，自定义评价指标、自生成评价结果，有效支撑决策。

（四）诊断服务。对专业提供在线时时“微诊断”，根据需求为学校和专业进行个性化分析，提出有针对性改进意见，推动专业持续改进，助力提升专业建设高质量发展。

五、分级实施

教育部负责统筹规划、政策指导和过程监督，组织实施数据集成、业务培训、报告研制等工作。按照“属地化、全覆盖”的原则，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本地区所有本科高校按计划分批依次接入国家教育大数据中心部校通道。各地建立省级统筹、以校为主的监测“画像”实施机制，地方教育督导部门牵头加强与有关部门协同联动，积极探索适合本地区的监测“画像”结果运用模式。各校按各项数据规定的统计口径，确保数据真实准确、符合法律法规和督导评估政策文件等要求，不得超范围统计或弄虚作假。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含直属单位）在工作过程中，要加大服务力度，确保科学客观，不得增加基层负担；在服务学校的过程中，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六、结果运用

（一）服务决策咨询。监测结果可支持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实施专业裁撤、合并、优化，以及招生和拨款的重要决策咨询。“画像”分析报告将对标教育强国建设重大任务，

服务分类推进高校改革、建立人才培养供需适配机制、调整优化专业结构、构建中国特色“双一流”标准、推进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等工作，让评价结果裁量权回归应用场景主体，有效支撑决策。

（二）督促问题改进。通过监测预警和“画像”比较，帮助学校及早发现专业建设中的不足，主动完善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补短板，强弱项，促进持续改进与提升。

（三）支撑督导评估。监测结果直接应用于各项督导评估工作中，作为重要参考或以适当方式采信。将重大、关键监测点纳入年度督政报告，提醒属地政府指导、引导高校主动对接国家重大战略和区域产业发展需要，持续优化专业结构和布局，促进人才培养供给侧和产业发展需求侧有效适配。

（四）引领质量提升。通过“画像”比较和个性化专业诊断，引导学校加强专业内涵建设，促进专业质量提升。加强监测数据挖掘运用，鼓励开展监测相关研究，引领推动教学改革、改进教育管理。

(此件依申请公开)

部内发送：部领导，办公厅、政法司、规划司、综改司、高教司、
思政司、科技司、学生司、研究生司、信息中心、学生
中心、学位中心、评估中心

教育部办公厅

2025 年 2 月 11 日印发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

怀进鹏 人民日报 2024.8

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教育兴则国家兴，教育强则国家强。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提出：“教育、科技、人才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并从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健全新型举国体制，提升国家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出发，对深化教育综合改革作出系统部署。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全会精神，通过深化教育综合改革，不断为加快建设教育强国提供动力，有效支撑引领中国式现代化。

充分认识新时代新征程深化教育综合改革的重大意义

改革是教育事业发展的根本动力。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从教育大国到教育强国是一个系统性跃升和质变，必须以改革创新为动力。面对纷繁复杂的国际国内形势，面对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面对人民群众新期待，我们要深刻把握深化教育综合改革的重大意义和历史使命。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是培养担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确保党的事业后继有人的战略之举。教育事业是党的事业重要组成部分，肩负着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重大使命。在党的坚强领导下，我们培养了一代又一代拥护党的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立志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奋斗终身的有用人才，既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了重要支撑，也推动

教育自身进入教育强国建设新阶段。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是教育的根本问题，也是建设教育强国的核心课题。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广大学生成长的外部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针对新形势新要求，要自觉把改革摆在更加突出位置，不断完善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体制机制，努力培养更多让党放心、爱国奉献、担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是一体推进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人才强国建设、提高教育服务高质量发展能力水平的根本之策。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把服务高质量发展作为建设教育强国的重要任务。当今时代，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围绕高素质人才和科技制高点的国际竞争空前激烈。推动我国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实现创新驱动发展，必须要有更多高水平科研成果和高层次人才作支撑。面对新的国家战略需求，要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有效提高原始创新和突破“卡脖子”关键技术能力，切实以教育改革创新成效赋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是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必由之路。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要建设的教育强国，最终是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经过坚持不懈的接续奋斗，我国已经建成世界上规模最大的教育体系，教

育普及水平实现历史性跨越，教育“量”的问题总体解决，“质”的问题变得突出。人民群众“有学上”的需求得到满足后，对“上好学”、接受更好教育和更加多样化个性化教育的期盼更加强烈。同时，随着我国城镇化发展和人口区域结构分化，亟须加快对教育体系和布局的调整。教育直接关系到千家万户的切身利益和每个孩子的健康成长，影响社会生育意愿的提升和未来的现代化强国人才支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教育，必须通过深化改革推动教育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最广大人民群众，持续增强人民群众对教育改革的获得感幸福感。

深刻认识党的十八大以来教育综合改革取得的显著成效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对深化教育综合改革作出一系列重大部署，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制度体系主体框架基本确立，教育现代化发展总体水平跨入世界中上国家行列，新时代教育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格局性变化。

完善党对教育工作全面领导的体制机制，广大师生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从中央到地方相继成立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更加完善。坚持和完善高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推动中小学建立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党的领导纵到底、横到边、全覆盖的工作格局加快形成，教育系统始终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

地。广大师生“四个自信”明显增强，积极参加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七十周年、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等重大活动和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重大战略实施，发出“请党放心、强国有我”的时代强音，展现出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和听党话跟党走的坚定决心。

健全党的创新理论铸魂育人机制，促进学生全面发展、身心健康水平不断提升。完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机制，推进大中小学思想政治教育一体化建设，高校全面开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大思政课”建设工作格局不断拓展，思政课教师队伍配齐建强。完善党的教育方针，把劳动教育纳入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要求之中，提出“德智体美劳”总体要求。建立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形成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工作格局。坚持“健康第一”理念，体育教学改革持续推进，中小学生体质健康水平稳步上升，青少年近视综合防控取得重要成效，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得到加强和改进，为广大学生健康成长提供了良好环境。

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人民群众教育获得感显著增强。建立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机制，2023年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到91.1%。全国2895个县级行政单位全面实现义务教育基本均衡，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95.7%，推进“双减”工作、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取得明显进展，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就读和享受政府购买学位服务的比例超过95%，义务教育进入优质均衡和城乡一体化发展新阶段。推

进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发展，建立县域高中倾斜支持机制。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改革，推动形成同市场需求相适应、同产业结构相匹配的现代职业教育结构和区域布局。高等教育进入普及化阶段，毛入学率达到 60.2%。不断健全学生资助制度体系，我国学生年资助人次达到 1.6 亿，全面实现应助尽助。健全教育优先发展保障机制，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占国内生产总值比例连续保持在 4% 以上。目前，我国新增劳动力平均受教育年限超过 14 年，全民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得到全面提升。

推进有组织人才培养和科研，教育服务国家战略实施和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显著提升。坚定走好人才自主培养之路，启动实施“强基计划”和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计划，持续推进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改革。高校充分发挥基础研究主力军、重大科技突破策源地作用。在 2023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励中，高校牵头获得的国家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分别占总数的 75.5%、75.6%、56.5%。健全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高质量发展机制，推动构建中国哲学社会科学自主知识体系。深入推进“双一流”建设，建立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体制机制，促进形成与国家战略相匹配的学校、学科、专业布局。实施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成为世界第一大教育资源数字化中心和服务平台，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正加速实现。

提高教育治理能力，良好教育发展生态进一步优化。深化教育评价改革，破除“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

唯帽子”的共识广泛形成，教育功利化倾向得到进一步扭转。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29个省份启动高考综合改革，促进公平、科学选才、监督有力的体制机制更加健全。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努力培养造就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强化教育法治保障，依法治教、依法治校、依法办学水平进一步提升。坚持对外开放不动摇，深入实施共建“一带一路”教育行动，中国教育以更加开放自信主动的姿态走向世界舞台。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要清醒地认识到，我国在建设教育强国上仍存在不少差距、短板，大而不强、发展不平衡、供需错位等问题亟待解决，国家战略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培养能力有待提升，制约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思想观念束缚和体制机制弊端还需要进一步破除，实现从教育大国向教育强国的跨越还任重道远。

扎实抓好深化教育综合改革的重点举措落

《决定》提出：“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统筹推进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同时，就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提出了一系列重点举措。我们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求真务实抓落实、敢作善为抓落实，实现教育系统性跃升和质变，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全方位的人才支撑、智力支持。

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教育综合改革。立德树人关系党的事业后继有人，关系国家前途命运。要完善立德树人机制，健全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体系，形成更高水

平的人才培养体系。聚焦思政课关键课程，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改革创新，加快构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课程教材体系，不断提高思政课的针对性和感染力。全面深化素质教育，加快补齐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短板，加强心理健康教育，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坚持强教必先强师，着力以教育家精神引领高素质教师队伍建，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引导广大教师坚定理想信念、陶冶道德情操、涵养扎实学识、勤修仁爱之心。教育评价事关教育发展方向、事关教育强国成败。要纵深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加快扭转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构建多元主体参与、符合我国实际、具有世界水平的教育评价体系。

围绕服务国家战略和经济社会发展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国家战略实施关键在科技，根本靠人才。要优化高等教育布局，加快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的大学和优势学科，为加快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提供有力支撑。分类推进高校改革，引导不同类型高校在不同领域不同赛道发挥优势、办出特色和水平。建立科技发展、国家战略需求牵引的学科设置调整机制和人才培养模式，超常布局急需学科专业，加强基础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建设和拔尖人才培养，着力加强创新能力培养。完善高校科技创新机制，提高成果转化效能。强化科技教育和人文教育协同，全面提高学生综合素养。加快构建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的职业教育体系，源源不断培养大国工匠、能工巧匠和高技能人才。完善学生实

习实践制度，引导学生在一线实践中加强磨炼、增长本领。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推进高水平教育开放，鼓励国外高水平理工类大学来华合作办学，有效利用世界一流教育资源和创新要素，加快建设具有强大影响力的世界重要教育中心。

围绕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深化教育综合改革。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要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把教育公平作为国家基本教育政策，大力推进教育体制机制改革创新。要主动适应人口变化形势，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建立同人口变化相协调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供给机制。完善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推进机制，探索逐步扩大免费教育范围，加快缩小教育的城乡、区域、校际、群体差距，努力让每个孩子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健全学前教育和特殊教育、专门教育保障机制，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办好特殊教育，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推进数字化教育，赋能学习型社会建设，加强终身教育保障，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奠定坚实的基础。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 为加快建设教育强国提供强大动力

怀进鹏 2024.9 学习时报

教育兴则国家兴，教育强则国家强。到2035年建成教育强国，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教育改革发展的总目标。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从教育大国到教育强国是一个系统性跃升和质变，必须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在“构建支持全面创新体制机制”部分对深化教育综合改革作出重大决策部署，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教育事业的高度重视，为做好新时代新征程教育改革发展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我们要深入学习领会、坚决贯彻落实全会精神，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统筹推进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以改革添动力增活力，奋力书写以教育强国建设支撑引领中国式现代化的新篇章。

提高政治站位，完善立德树人机制，加快构建育人新格局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是教育的根本问题，也是建设教育强国的核心课题。立德树人关系党的事业后继有人，关系国家前途命运。要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系统塑造价值观引领、文化知识相融通、各学段相衔接、校内外相结合的育人新格局

局，努力培养更多让党放心、爱国奉献、担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

一是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改革创新。思政课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课程。当前，全国高校已实现开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及统编教材使用全覆盖，中小学全面使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下一步要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坚持思政课建设与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同步推进，构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课程教材体系，开好讲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教育部成立了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指导委员会，各地同向同行、通力配合，形成各展其长、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要遵循学生成长规律，针对每个学段学生认知特点，因时制宜、因材施教，系统完善中小学思政课课程标准，整体优化设计高校思政课课程方案，完善大中小学集体备课制度，健全与思政课一体化相适应的管理体制、课程定位、教材编写、评价标准，实现循序渐进、螺旋上升、不断巩固的育人效果。新时代伟大变革，是鲜活的思政教材，是最有说服力的教科书。近年来，我们锚定“提高思政课的针对性和吸引力”目标，进行了卓有成效的改革创新。要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取得的举世瞩目成就为内容支撑，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为力量根基，把道理讲深讲透讲活，引导学生感悟党的创新理论的实践伟力。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思政课不仅应该在课堂

上讲，也应该在社会生活中来讲。要更好发挥“大思政课”的育人优势，把思政小课堂与社会大课堂有效结合，让学生在“读万卷书”和“行万里路”中更好了解国情民情、坚定理想信念。

二是健全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体系。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字字千金。学生的理想信念、道德品质、知识智力、身体和心理素质等各方面的培养缺一不可，要以身心健康为突破点强化五育并举，深入实施素质教育，促进学生全面成长成才。要落实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实施学生体质强健计划，保障中小学生每天综合体育活动时间不低于2小时，深化体教融合，改进和发展青少年校园足球，着力解决“小眼镜”“小胖墩”等问题。持续推进学生心理健康促进行动，健全健康教育、监测预警、咨询服务、干预处置工作体系，全面培育积极心理品质，让广大学生更加健康阳光。教育必须与生产劳动和社会实践相结合，是党的教育方针的明确规定，要完善学生实习实践制度，将实习实践教育有机纳入各级各类教育，实施劳动习惯养成计划，培养学生劳动意识，强化对知识的现实运用、对创新的切身感知。强化科技教育和人文教育协同，推进美育浸润计划，深入实施青少年学生读书行动，让学生既具备科学精神、掌握科学知识，又提升人文素养、厚植文化自信。

三是以教育家精神引领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教师是立教之本、兴教之源。习近平总书记深刻阐述了教育家精神的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赋予新时代人民教师崇高使命。我们

要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推动教育家精神融入教师培养培训全过程，贯穿教书育人各环节。学高为师，德高为范，教师的言行对学生健康成长具有潜移默化的作用，要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对师德违规问题“零容忍”，同时坚决维护教师的合法权益。“坚持教育者先受教育”，建设教育强国，必须大力提升教师的专业能力。健全教师教育体系，推动高水平大学开展教师教育，扩大实施“国优计划”，提升师范教育办学质量，完善教师培训制度，以数字化赋能教师发展。尊师重教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要切实保障教师地位待遇，减轻教师非教育教学任务负担，让教师潜心教书、静心育人，全心爱护教师、全力支持教师发展，巩固提高教师政治地位、社会地位、职业地位，全面激发教师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服务国家战略，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助力提升国家创新体系整体效能

科技创新靠人才，人才培养靠教育。全会明确提出，教育、科技、人才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这一重要论断，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创新本质和规律的深刻洞察。随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发展，从发现到发明、从发明到应用加速迭代，高校作为教育、科技、人才的集中交汇点，越来越成为国家最宝贵的财富。必须进一步强化高等教育龙头引领作用，加快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完善产教融合、科教融汇机制，畅通教育、

科技、人才的良性循环，一体推进教育发展、科技创新、人才培养，不断强化对现代化建设的支撑。

一是聚焦人才自主培养能力提升。创新之教育培养创造之人才，创造之人才造就创新之国家。人才是促进和提升国家竞争能力最重要的战略资源，必须完善人才自主培养机制，加快建设国家战略人才力量。优化高等教育布局，加快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的大学和优势学科，推动建立科技发展、国家战略需求牵引的学科设置调整机制和人才培养模式，超前布局急需学科专业，加强基础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建设。加快拔尖人才培养，汇聚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头部企业和国家实验室力量，共同推进人才培养专区建设，着力培养造就卓越工程师、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着眼学校办学核心能力提升，加强核心课程、教材、实践项目、教师团队建设。分类推进高校改革，引导高校在不同领域不同赛道发挥优势、办出特色，更好满足社会发展对多样化多层次人才的需求。

二是聚焦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近年来，高校在国家创新体系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在量子科技、生命科学、物质科学、空间科学等领域取得了一批重大原创成果，高水平研究型大学作为基础研究主力军和重大科技突破策源地的作用日益彰显。进一步完善高校科技创新机制，实施基础学科和交叉学科突破计划，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聚焦国家战略和世界科技前沿，把重大任务作为科教融汇的“发动机”，推动高校组建科研大团队，开展跨学科、跨领域协同攻关，

持续产出原创性、颠覆性科技创新成果。加大对高校青年科技人才的支持，在学术生涯起步阶段就开始长周期、高强度、稳定支持，使青年科技人才既坐得住“冷板凳”，又下得了“笨功夫”和长期功夫，真正“十年磨一剑”。评价制度改革至关重要，要加快建立与有组织科研模式相适应的评价考核机制，特别是以贡献和质量为核心的标志性成果评价机制，营造良好创新生态。

三是聚焦服务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战略。高校集聚创新成果和创新人才，必须更加突出服务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科技变革的目标导向，切实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效能。推进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建设，建立“枢纽+节点”的国家大学科技园网络体系，引导高校和企业“双向奔赴”，促进高校科研成果高水平创造、高效率转化。面向中西部、东北等地区布局建设高等研究院，构建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技术转移为一体的新平台，服务地方支柱产业发展。加快构建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的职业教育体系，推动职业教育与区域发展相协调、与产业布局相衔接，深化省域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推进市域产教联合体、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试点，实现人才培养质量与经济社会发展双提升。

四是聚焦推进高水平教育开放。开放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鲜明标识。中国教育的大门永远向世界敞开，必须坚持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完善教育对外开放战略策略，统筹做好“引进来”和“走出去”，加快建设具有强大影响力的世界重要教育中心。有效利用世界一流教育资源和创新要素，推

动国际教育科研合作，鼓励国外高水平理工类大学来华合作办学，打造“留学中国”品牌。教育是促进民心相通的重要桥梁，要扩大中外青少年交流，实施国际暑期学校等项目，建好“鲁班工坊”，不断拓展中国教育“朋友圈”，更好服务国家外交和经贸大局。积极参与全球教育治理，深化同联合国教科文等国际组织和多边机制合作，支持上海国际STEM教育研究所建设，推动中国教育理念和实践走向世界，增强我国教育国际影响力和话语权。

满足人民需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让教育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大任务。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要建设的教育强国，最终是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经过坚持不懈的接续奋斗，我国已经建成世界上规模最大的教育体系，教育普及水平实现历史性跨越，其中学前教育、义务教育达到了世界高收入国家平均水平。当前，教育“量”的短板已不是矛盾的主要方面，“质”的提升成为紧迫的要求。要按照“聚焦提高人民生活品质”的要求，把人民满意作为衡量教育发展的基本尺度，把促进公平融入深化教育综合改革的各方面各环节，实现从“有学上”到“上好学”的转变，以教育之力厚植人民幸福之本。

一是建立同人口变化相协调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供给机制。面对学龄人口变化、城镇化、新型工业化与老龄化叠加带来的新挑战，教育要主动应对、加强前瞻性布局，推动各地加快学校布局调整和跨学段资源余缺调配，指导有条件

的地方提高统筹层级，加强资源的统筹利用。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全面提升中西部教育发展水平。完善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推进机制，深入实施新时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推进高起点新建一批、优质学校扩招一批、集团化办学提升一批、城乡结对帮扶一批，做大优质教育资源“蛋糕”，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加强县域普通高中建设，探索逐步扩大免费教育范围，让更多孩子能在“家门口”上到好学校，有力夯实基础教育基点作用。

二是注重解决群众急难愁盼教育问题。教育是人民群众感知度最高的“身边事”“关切题”。要统筹推进“双减”和教育教学质量提升，推动育人方式、培养模式改革，强化学校主阵地作用，提高基础教育育人水平。推进教育关爱制度化，加大对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残疾儿童等群体的保障力度，保障随迁子女在流入地受教育权利，健全专门教育保障机制。就业是民生之本，要全力以赴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坚持就业优先导向，拓宽市场化社会化就业渠道，完善就业与招生、培养联动机制，教育引导学生以择业新观念打开就业新天地。要努力让学生成长成才通道更加宽阔，举办“少而精”的中等职业教育，提升高等职业教育发展的核心办学能力，通过纵向贯通、横向融通的体系设计，让不同禀赋、不同发展兴趣的学生能够有效学习、多样化成才，让每个孩子都有人生出彩的机会。

三是加强全民终身教育保障。当前，人民群众对终身学习的需求越来越强烈。近年来，我们大力推进教育数字化转

型，推进大规模应用和数据整合共享，建设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并获得 2022 年度联合国教育信息化最高奖项，成功举办两届世界数字教育大会，为数字时代建设学习型社会打下坚实基础。要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实施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坚持应用导向，推动集成化、智能化、国际化，不断丰富国家智慧教育平台和数据中心，推进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全域应用试点，持续扩大优质资源覆盖面。完善国家开放大学体系，建好老年大学，更好推进国家数字大学建设。要积极推动以数字化赋能学习型社会建设，更新理念、变革模式、完善治理、提高质量、促进公平，让终身学习资源更加丰富，推动教育活动向更加灵活广阔的自主学习、终身学习延伸，建设全民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学习型大国。

全面深化教育改革，加快建设教育强国，使命光荣、责任重大。教育系统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当好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的-execution者、行动派、实干家，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安徽教育

工作情况

〔2025〕第48期
(总第394期)

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

2025年9月21日

编者按：9月15日至19日，中央组织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教育部举办推动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专题研讨班，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分管负责同志，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或政府、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副省级城市分管负责同志和教育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中管高校主要负责同志参加。其间，省政府副省长任清华代表安徽就教育强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综合改革试点工作作交流发言。现将发言材料予以刊发。

深化人才培养供需适配机制改革 助力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

安徽积极探索人才培养供需适配机制改革，助力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今年全省高校毕业生去向落实率 90.8%，留皖就业率 70%，省外皖籍毕业生回皖就业率 27.6%。从“十四五”看，呈现总体稳、质量升、留得住的良好态势，先进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等产业吸纳全省高校毕业生近 50 万人。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强化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支撑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指出“要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去年 9 月，全国教育大会对教育强国建设作出全面部署，习近平总书记发表重要讲话，指出建设教育强国必须正确处理“五个重大关系”，强调“要完善人才培养与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适配机制”、“要动态调整学科专业”。党的十八大以来，总书记三次亲临安徽，为安徽擘画了“三地一区”战略定位，去年 10 月考察安徽时，强调“要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指示，为我们加快建设教育强省、深化人才培养供需适配机制改革提供了根本遵循。

今年 1 月，党中央、国务院印发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专章部署供需适配机制改革。2 月，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印发三年行动计划，将构建供需适配机制列入 10 项重大改革。近期，安徽被教育部确定为改革试点省。省委、省政府坚定不移沿着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前进，坚持向“新”而行、以“质”致远，以建立

供需适配机制为抓手，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改革，主要负责同志多次作出指示批示；上半年印发教育强省建设实施意见、召开全省教育大会对此作出部署，我省改革试点正在加紧实施。

二、积极探索实践，加快构建人才培养供需适配机制

“十四五”安徽新兴产业蓬勃发展，对人才供给提出新的挑战，也为教育发展带来新的机遇。我们提出，安徽高等教育要主动抢抓、积极拥抱新兴产业发展红利，实现“双向奔赴”。

第一，动态把握人才需求新趋势。紧扣新兴产业发展，前瞻性考虑，统筹高等教育自身规律和稳定发展，开展供需分析，把准需求趋势。

总需求持续放大。安徽 GDP 突破 5 万亿，规上工业企业营收达 5.5 万亿，战新产业占规上工业产值 43.6%，高新技术产业对规上工业增加值贡献率 76.6%。全省人才需求持续扩张，高层次科研人才、高水平技能人才需求强烈。到明年底，全省重点产业预计新增需求超 34 万人。

新需求快速攀升。安徽十大新兴产业蓬勃发展，形成汽车、装备制造 2 个超万亿，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 2 个准万亿产业和一批 3000—5000 亿产业，同时催生出量子信息等七大未来产业。上半年，汽车产量、出口量均居全国第 1，光储产业竞争力全国第 3，人工智能产业评价全国第 5。新兴产业对人才的知识结构提出新要求，预计到明年底，我省汽车、新材料、先进光储产业人才缺口超 18 万人。

第二，着力推动学科专业新布局。主动识变应变求变，实施高校学科专业结构改革，以新工科建设为重点，省属高校服务新兴产业专业点占比从2021年的40%提升至目前的72.2%。

统一思想坚决调。针对结构调整的改革难度，强化上下统筹、产校联动，坚持“一校一案”，明确年度目标任务，总结年度成效，实现“要我调—我要调—争相调”的转变。

多措并举科学调。把牢学科设置变与不变的关系，内涵调“优”，改造提升专业点1052个；新兴调“增”，新设紧缺急需专业点1559个；灵活调“停”，过渡性停招专业点1297个；不适调“撤”，撤销不符合需求专业点271个。充分征求行业企业意见，确保调到“关键处”。

聚焦产业精准调。围绕产业链重塑学科链、专业链，加快推进交叉融合。比如，汽车产业加速向智能化、高端化、绿色化迈进，车辆工程专业对人工智能等交叉学科的依赖越来越高，其内涵重塑成为大势所趋。为此，我们推动省属高校设置智能车辆工程等1228个相关专业点。

分类施策错位调。针对“多校一面”问题，聚焦各校优势和所在地主导产业需求，分类型、分层次、分领域开展“双特色”建设，打造特色学科专业109个、特色高校20所。

打破界限创新调。聚焦智能网联、人工智能、低空经济等领域，积极探索“微专业”改革，快速适配新兴产业发展和企业对复合型人才的需求，校企共建“微专业”335个，毕业生平均就

业率约 92%。

第三，积极探索人才培养新路径。以产学研融合、校校企融通为抓手，着力破解高校与企业“两张皮”问题。

创新推进高等研究院建设。坚持政府主推、市场主导、高校主研、企业主用，以教育部安徽高等研究院建设为深切口，以省内产业人才急需导入省外优质教育资源，构建实战实教、应用导向、市场检验的产教融合和科教融汇新模式。目前已完成两届招生，吸引省内外 78 所高水平高校、761 个高水平团队，与我省 528 家龙头企业合作，开展联合培养和科研攻关项目 899 个，合同经费 36.7 亿元。产业导向上，围绕服务我省新兴产业、地方特色优势产业，重点聚焦汽车、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等高层次工程人才急需紧缺领域。人才培养上，企业根据需要凝练科研项目，依托项目确定招生专业、合作高校和招生需求。实行校企“双导师”和工学交替培养，硕博士在企科研实践时间一般不少于 2 年和 3 年。科研攻关上，研究生以项目为课题，成果直接适配企业技术需求，把论文写在生产实践中。遴选标准上，企业必须是创新链、产业链龙头企业；高校优选“985”、“211”和“双一流”高水平大学的优势专业；项目要兼顾学术价值和应用价值，具备一定研发周期，项目平均合同经费 408 万元，能够承载育人功能。保障措施上，按照博士 6 万元/年、硕士 3.6 万元/年标准发放政府奖学金。每年安排 6000 万元给予企业研发补贴。

高标准建设对口现代产业学院。坚持“九个共同”，推动应

用型、技能型高校与龙头企业，共建省级现代产业学院 110 个，培养方案、课程教材 100% 共同开发，80% 的课程支撑行业企业认证和职业资格评定。合肥大学与德国大众共建双元制大众学院，以 10:1 比例从智能制造等专业中优选学生，四个学年开展“2+1+0.5+0.5”交替培养，专任教师超半数来自大众集团，毕业生基本都进入大众集团及其供应链企业，年薪一般 20 万左右。

加快打造一批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市域产教联合体。依托产业园区和龙头企业，建设省级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 81 个、市域产教联合体 36 个。芜湖市产教联合体作为首批国家级产教联合体，吸引 15 所高校和中职、553 家企业参与，围绕汽车、机器人、低空经济等产业，共建各层级产业学院 58 个、专业 103 个、订单班 146 个、实训基地 257 个、课程 287 门。两年来，联合体内就业的毕业生超 6000 人。

第四，积极构建支撑保障新机制。围绕推动人才培养供需适配，创新政策供给，确保改革落地。

建立“政产学研金服用”融合发展机制。以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为主轴，以打通“学”“金”“服”“用”等难点堵点为导向，聚力推进产研学、产研金、产研服、产研用融合行动，构建常态化融合创新机制，获评国务院高质量发展综合督查典型经验。其中人才是关键要素，通过产研学融合行动，建立学科专业超前适配、产教融合和科教融汇协同、高校院所和企业人才流动、优质“研学”资源导入等机制。比如，依托奇瑞汽车组建“开

阳”省级实验室，打造服务企业与产业的科产融合和人才汇聚培养平台，已链接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和高校院所 98 家，布局关键共性技术攻关 142 项，既服务企业自身需求，更促进产业升级发展。

建立人才需求常态化监测预警机制。以新兴产业为重点，精准摸排人才需求，定期发布人才需求白皮书、需求目录和紧缺指数，编制急需学科专业引导发展清单，推动形成“招生—培养—就业”高效联动局面。

建立健全差异化激励机制。强化经费保障，培养层次上向硕博士特别是工程硕博士倾斜，学科专业上向新工科、新医科等倾斜，平台建设上向拥有省部级以上平台的高校、与企业合作紧密的高校倾斜，科技攻关上向新兴产业领域原创性技术、卡脖子技术倾斜，实习实训上向“双高”高职院校、省级以上产教融合基地倾斜。同时，将毕业生去向情况与专业设置、招生安排等挂钩，形成鲜明导向。

三、抢抓试点机遇，推动人才培养供需适配机制改革走深走实

下一步，将按照教育部部署，推动改革试点创新突破。持续强化需求驱动。对接国家战略和我省科技创新、产业发展，推动“需求—招生—培养—就业”相贯通，加快形成“总体适配、适度超前、动态平衡、良性互动”的新机制。持续优化专业布局。实施学科专业结构改革 2.0 版，加强内涵建设，建立学科专业快速响应机制，深化新工科建设，完善“微专业”体系。持续推动

就业育人。建强安徽高等研究院，加大现代产业学院等建设力度，推动产教融合、校企协同育人走深走实。建立大类交叉融合培养、基于岗位需求的专业自主选择等机制。持续创新政策举措。深化高校分类建设改革，实行分类管理、分类评价、分类支持。构建“数智化”就业服务新模式。

（此件不予公开）

报：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省委常委，省政府分管教育工作负责同志。

送：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各市党委、政府，省直有关单位。

发：各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各高等学校。

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

2025年9月22日印发

安徽省高等学校“新工科”建设 五年行动计划（2026-2030）

（征求意见稿）

一、行动目标

到 2030 年，建成 3-5 所在全国具有重要影响的新工科特色高校，培育 2-3 个工科学科达到“双一流”建设标准，其中省属院校工科学科不少于 2 个。支持省属高校新一轮高峰学科建设，新增 5 个左右工科一类高峰学科，10 个左右二类高峰学科，15 个左右三类高峰学科。聚焦国家重大战略和安徽省十大大新兴产业发展需求，创新跨学校、跨学院、跨学科、跨校企的新工科协同育人模式，建强做实教育部安徽高等研究院，建成一批在全国有重要影响力的卓越工程师学院、卓越工程师创新研究院、未来技术学院，引进和培育一批高水平领军人才与教学团队。建成一批集人才培养、科技攻关、社会服务于一体的高水平协同创新平台和实践基地，形成适应产业发展需求、理念先进、体系完善、保障有力、质量卓越的新工科发展新格局，新工科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二、重点任务

（一）新工科特色发展强校行动。聚焦安徽省重点产业和区域发展需求，深入实施“双一流”“双特色”和新一轮“高峰学科”建设行动，按照研究型、应用型、技能型等基本办学定位，分类推进建设一批特色研究型、特色应用型、特色技能型等新工科特色高校。支持合肥工业大学、安徽理工大学、安徽工业大学、安徽工程大学、安徽建筑大学等工

科优势高校聚焦高新技术前沿领域，建设成为特色鲜明的高水平新工科大学。推动合肥大学等应用型本科高校面向区域主导产业增设新工科专业，转型升级现有工科专业。推动安徽大学、安徽师范大学等综合类、师范类大学转型，加大工科专业结构调整力度。每个产业领域重点布局若干特色高校、建设一批优势学科群。到 2030 年，实现工科类本科高校全面覆盖以电子信息产业和现代制造业为主的都市，推动 5 所左右工科优势高校综合实力进入全国同类高校前列，重点建设 10 所左右“双特色”工科院校，新工科人才培养水平显著提高，人才供给能力显著增强。

（二）新工科学科专业升级行动。建立“新兴增设、压减停撤、交叉融合、改造提升”的新工科学科专业动态调整机制，新增设置一批急需紧缺专业，淘汰撤销一批过剩老旧专业，交叉融合一批新兴特色专业，改造升级一批传统专业。到 2030 年，建设 30 个左右工科特色学科，50 个左右工科特色专业；工科类专业占比达到 50%以上，服务安徽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工科专业占工科类专业比例达到 70%以上；建成 150 个省级以上工科一流专业点和 50 个工科专业集群，建设 500 门工科特色课程，打造 300 部新工科学科专业教材。

（三）新工科育人模式创新行动。全面推动多主体参与、产学研融合的新工科协同育人模式，构建高校与教育部安徽高等研究院、产业园区、科技园区、行业龙头企业协同联动的育人新机制。探索跨学校课程改革新模式，深化新工科课程体系 and 教学内容改革，强化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培养，构建“通识基础+专业核心+跨学科模块+项目实践”的课程体

系。打破高校内外壁垒，探索推进双学士学位与联合学士学位培养。大力推进跨校辅修、微专业和微课程学习，探索实施新工科专业本硕博贯通培养模式。实施全员导师制，搭建校企协同培养的新型产学研实体平台。鼓励我省高校与长三角沪苏浙地区高校、科研机构以托管、共建、对口帮扶等形式开展合作，共建联合实验室、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等。支持我省高校与世界知名工科大学开展合作办学。到 2030 年，建设 20 个左右工科特色项目，150 个工科“微专业”，配套建设 300 门工科“微课程”；建成高水平新工科中外合作办学机构 5 个、中外合作办学项目 10 个。

（四）新工科产教融合平台建设行动。组建新工科建设研究中心、新工科建设联盟，面向产业急需布局建设一批卓越工程师学院、卓越工程师创新研究院、未来技术学院。建设高水平产教融合实践教学基地和创新创业联合体，推进 AI 实训平台校企共建，利用国家垂直行业大模型、学科大模型，联合开发智能体及 AI 课程资源。到 2030 年，校企共建 200 个左右高水平产业学院、50 个左右产教融合共同体、50 个左右实践教学基地。

（五）新工科师资能力提升行动。实施“新工科优秀人才引进计划”，面向海内外引进一批高水平学术带头人和青年博士。实施校企高层次人才“互聘共享”计划，聘请企业顶尖人才、高级工程师担任高校产业教授，鼓励高校教授、青年教师、博士后等担任企业“科技副总”“企业技术导师”，着力打造一支既精通理论教学，又熟悉行业前沿、具备扎实工程实践能力的教师队伍。到 2030 年，建设 40 个“双师双

能”型教师团队转型建设项目，引育省级新工科高水平教学团队 100 个，产业教授 500 人，教学名师 100 人，“科技副总” 1000 人。

（六）新工科人工智能融合行动。实施新兴交叉学科“多跨协同”培育计划，打造一批“人工智能+工科”交叉学科、专业群。支持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合肥工业大学、安徽大学等高校建强人工智能学院，打破学科壁垒，建设与人工智能相关的交叉学科专业。实施“人工智能+新工科教育”赋能计划，嵌入人工智能课程模块，推动传统工科专业系统性升级改造。支持高校联合科大讯飞、长鑫存储、奇瑞、阳光电源等行业龙头企业，共建虚拟仿真实验室和 AI 赋能实践平台，引入项目式学习；支持高校在“中国声谷”“科大硅谷”等科技聚集地共建现代产业学院，推动前沿成果转化为教学资源。到 2030 年，立项建设 40 个数字化转型建设项目、100 个“AI+”新工科专业和“AI+”新工科课程、200 个新工科学研究与实践项目。

（七）新工科教育评价优化行动。将教师参与新工科专业建设、课程开发、产教融合和教学类竞赛等成果纳入年度考核、职称评审、岗位聘任与绩效考核体系，并作为评优评先、职务晋升的重要依据。鼓励教师将科研成果应用于新工科教学与企业生产实践，对产生显著经济社会效益的成果，可按比例分配成果转化收益。加快推动工程教育专业、行业、国际认证，提升工程教育国际竞争力。构建符合新工科专业特点的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服务发展等多维度建立评价指标。到 2030 年，50 个左右工科专业

通过认证。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省教育厅、省工信厅等有关部门及行业、企业组建专家组、工作组，研究部署重点建设任务，制定任务年度建设方案，统筹开展新工科建设工作。各相关高校要加强组织实施，加大调度推进力度，确保新工科建设取得预期成效。

（二）强化经费保障。省财政厅等有关部门要加大经费支持，严格按照 1.6 的工学门类生均拨款系数标准划拨经费，对通过工科专业认证工科专业给予经费支持。省发改委、工信厅对联合高校产教融合共建实践教学基地的企业给予项目、资金等支持。各相关高校要结合本校建设任务，科学制定新工科建设经费预算，同时积极争取社会资源，确保建设任务顺利实施。

（三）加强过程监督。省教育厅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新工科建设的全过程监督，建立绩效评价机制，对建设成效好、任务完成度高的高校，在质量工程项目指标分配、经费划拨等方面给予倾斜支持；对推进建设不力的高校进行约谈提醒，督促整改。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科〔2025〕96号

关于征求《安徽省推进“人工智能+教育”行动方案》意见的函

有关省直厅局；各高等学校；各市教育局：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全国和全省教育大会精神，以及《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国发〔2025〕11号）》等文件要求，紧扣国家关于推动教育数字化、发展新一代人工智能的重大战略部署，牢牢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的历史机遇，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人工智能赋能教育高质量发展，开辟教育发展新赛道，塑造发展新优势，为加快推进安徽“教育强省”建设、培育新质生产力提供坚实支撑，我厅牵头起草了《安徽省推进“人工智能+教育”行动方案》（2026—2030年），现征求各相关单位意见，请于2025年9月16日下班前将修改意见反馈我厅。

联系人：李宸宇、闫漫；联系电话：17705626939，15156261961。

附件：安徽省推进“人工智能+教育”行动方案（2026—
—2030 年）



（此件不予公开）

安徽省推进“人工智能+教育”行动方案 (2026——2030年)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全国和全省教育大会精神，以及《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等文件要求，紧扣国家关于推动教育数字化、发展新一代人工智能的重大战略部署，牢牢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的历史机遇，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人工智能赋能教育高质量发展，开辟教育发展新赛道，塑造发展新优势，为加快推进安徽“教育强省”建设、培育新质生产力提供坚实支撑，特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科技、人才的重要论述和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深刻认识新一轮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的战略机遇，主动顺应人工智能发展趋势，充分把握人工智能为教育带来的深刻变革。紧密结合安徽省情，以服务学生全面而有个性的发展为核心，以教育数字化转型为战略抓手，将人工智能作为重塑教育理念、变革教学模式、提升治理效能的核心引擎，为加快建设教育强省、奋力谱写中国

式现代化建设安徽篇章，提供更为坚实的人才支撑和更为强劲的智能引擎。

（二）基本原则

坚持立德树人、育人为本。始终将“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贯穿于“人工智能+教育”的各个环节，确保人工智能的应用始终服务于学生的全面发展和健康成长。在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培养学生的高阶思维、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的同时，必须将正确的价值观、科学伦理和社会责任感教育贯穿始终，加强对应用过程的引导与监督，有效防范技术滥用可能带来的思维惰性、伦理失范和意识形态风险。

坚持创新引领，应用为王。将技术创新作为核心驱动力，始终以解决教育教学中的实际问题、满足师生及管理者的真实需求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推动人工智能技术从“可用”向“好用”“爱用”转变。优先支持能够切实提升教学质量、减轻师生负担、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应用创新。促进技术与教育教学场景的深度融合，构建新型“师-生-机”协同教学关系，实现教育教学全流程的智能化升级和整体性变革。

坚持产业赋能、融合共生。深化教育系统与安徽省人工智能产业集群的战略合作，构建“政府引导、企业主体、学校应用、科研支撑”的一体化协同创新生态。推动教育需求侧与产业供给侧的精准对接，形成“教育提出问题、产业解决问题、成果反哺教育”的良性循环，不仅以产业赋能教育，更以教育场景的丰富

应用带动人工智能产业的迭代升级与高质量发展。

坚持普惠均衡，促进公平。将促进教育公平作为“人工智能+教育”的核心价值追求之一。充分利用人工智能技术跨越时空限制、放大优质资源效能的特点，大力发展智能驱动的城乡教育共同体，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向农村、偏远地区和薄弱学校精准辐射，有效缩小区域、城乡、校际之间的数字鸿沟和质量差距，让每个孩子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坚持安全可控、规范发展。统筹发展与安全，将安全可控贯穿于“人工智能+教育”发展的全过程。加快建立健全数据安全、技术应用伦理、产品准入审查等方面的政策法规和标准体系。构建可信可控的安全屏障，加强对平台、网络、数据和算法的监管，保障师生个人隐私和数据安全，确保人工智能在教育领域的应用健康、有序、规范发展。

（三）工作目标

到 2028 年底，基础能力全面夯实，高标准建成全省教育数字基座，实现全省中小学智慧校园建设 100%覆盖，并向更高质量的智能化阶段迈进；融合应用初见成效，建成 5 个省级“人工智能+教育”创新应用试验区和 200 所示范校，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应用场景和解决方案；素养培育系统起步，省级中小学人工智能通识教育课程体系和教学指南全面普及，实现中小学专任教师人工智能素养通识培训全覆盖。生态体系初步构建，组建 10 个以上高水平产学研用协同创新平台，初步形成技术研发、

产品孵化、人才培养、应用推广一体化的产业生态。

到 2030 年底，智能教育深度普及，人工智能在教、学、评、管、研各环节实现常态化、规模化、深度化应用，以学生为中心的个性化教与学成为主流模式；创新生态成熟引领，形成具有全国重要影响力的“人工智能+教育”产业生态和创新高地，涌现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关键产品和行业标准，“安徽方案”在全国范围内产生示范效应；人才高地基本建成，成为全国重要的人工智能教育人才中心，培养和集聚一支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智能教育教学、科研和管理队伍。

二、主要任务

（一）构筑全省智能教育基座

1.加速校园网络与智能终端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小学网络升级，确保校园网络具备支撑高通量、低时延智能化应用的能力；有序推进校园内有线、无线、物联网“三网”融合，为伴随式数据采集和泛在学习提供网络保障；引导和推动教学终端的智能化迭代，鼓励学校部署集成了多模态交互、虚拟助教、智能录播等功能的智能交互大屏、AI 学习终端等新一代设备，将教室升级为支持人机协同、虚实融合的新型教学空间。**2.打造安全可控的算力支撑体系。**充分整合、利用现有已建算力中心基础算力设施，建设省级智能算力统筹调度平台；建设国产算力配套工具、多元算力统一调度平台等，为大模型训练和智能教育应用提供充沛稳定、自主可控的算力支撑；面向全省高校、科研机构 and 中小学，

通过算力补贴等方式，大幅降低人工智能教学、科研和创新应用的门槛。**3.构建高质量、多模态省级教育资源中心。**整合皖教云平台及智慧学校沉淀下来的业务数据、知识、数字资源等高质量教育资源；联合学科专家和技术专家，系统性地构建覆盖基础教育主要学科的知识图谱，将碎片化的知识点结构化、关联化；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对海量的视频、课件、习题等资源进行多维度、细粒度的自动标注。基于学生画像和学习行为数据，实现从“人找资源”到“资源找人”的智能推送，为师生提供精准、个性化的资源服务。**4.建设人工智能+教育智能中枢。**构建教育大模型底座，开展学科知识学习、创新能力培养等相关细分场景的教育垂类大模型。建设省域统一、云原生的教育智能平台，实现全省教育数据汇聚、智能服务供给和应用生态管理。

（二）深化数据驱动的教育教学变革

1.建立省级教育数据治理框架。制定《安徽省教育数据管理办法》，明确数据采集、存储、使用、共享、销毁等全生命周期的标准和规范；加强教育评价数据治理，构建覆盖师生终身的数字档案；探索大模型技术在教育管理一张图等可视化应用中的场景，实现智能化数据查询、核心指标实时监测，支撑教育科学决策；鼓励学校探索“标准（基础应用）+个性化（应用插件）”排列组合的应用模式。**2.推进教学模式变革创新。**推动以智助教，开发基于人工智能大模型技术的教学助手，推广人工智能在语文、数学、科学、体育、心理健康教育等多种教学场景中的应用；推

动以智助学，开发基于人工智能大模型技术的智能学伴，推广人工智能在学科答疑、口语陪练、科学探究等多种学习场景中的应用；推动以智助考，构建人机交互、模拟操作等考试环境，实现学生在英语口语、音乐、美术、劳动、信息技术和通用技术等方面的考查；推动以智助评，构建基于人工智能的“五育”过程性和表现性评价模式。**3.创新教育评价与评估模式。**探索建立基于全过程、多维度数据的学生成长数字档案，对学生在德、智、体、美、劳各方面的表现进行伴随式记录和智能化评价；通过对课堂教学视频的智能分析，从教学设计、师生互动、课堂氛围等多个维度对教师的教学行为进行客观、量化的评价；基于区域内的教育大数据，对各市、县、校的教育质量、教育公平、资源配置效率等进行动态监测和智能评估，为教育决策和精准督导提供科学依据。

（三）打造“人工智能+”教育应用标杆

1.规模化推广成熟应用模式。将经过实践检验的成功模式从试点推向全省。系统性推广智慧教育示范区建设，实现区域教育的系统性智能升级；深化升级“在线课堂”模式，引入人工智能技术，增加智能互动、学情分析、个性化辅导等功能，将其从“同步课堂”升级为“智慧课堂”，进一步提升其在促进教育公平方面的效能。**2.试点探索前沿创新应用。**在物理、化学、生物、职业教育等领域，建设虚拟仿真实验室，利用 VR/AR 技术开展高危险、高成本、难实现的实验教学，提升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学习体

验；在严格遵守伦理规范和保护隐私的前提下，试点应用情感计算技术，通过分析学生的课堂专注度、情绪状态等非结构化数据，为教师提供学生心理状态的预警和参考，辅助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和人文关怀；为教师提供基于大模型的智能备课、课件生成、作业批改、教学评估等助手工具，赋能教师专业发展。**3.培育省级“教育应用生态市场”**。建立开放、规范、繁荣的教育应用生态市场。对第三方开发者提供标准化的开发接口、数据服务和AI能力调用。通过市场机制，鼓励和吸引全国优秀的教育科技企业为安徽开发优质应用，形成“百花齐放”的良好局面，为学校 and 师生提供丰富多样的选择。

（四）实施师生数字智能素养提升工程

1.将人工智能素养全面融入中小学课程体系。研制《安徽省中小学人工智能素养教育课程纲要》，遵循“小学兴趣启蒙、初中知识探究、高中融合创新”的螺旋式上升路径，系统性地将人工智能基础知识、计算思维、数据科学、应用实践以及科技伦理等内容，有机融入信息科技、科学、数学等相关学科课程及综合实践活动中。**2.构建教师人工智能能力发展体系。**针对全省教师队伍，实施分层、分类的精准培训。面向全体教师和教育管理者，开展人工智能通识知识、教育伦理、数据安全和基本应用技能的普及性培训；面向各级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组织以“人工智能赋能学科教学”为主题的深度研修班；遴选一批具有创新精神和研究能力的教师，支持他们开展AI赋能教学的行动研究，开发

创新教学模式，形成高质量教学案例，并承担起在本区域、本学校“传帮带”的职责，培养一支人工智能+教育领军队伍。**3.提升教育管理者的人工智能认知和领导力。**面向全省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人和中小学校长，定期举办“智能教育领导力”高级研修班。培训内容聚焦于“人工智能+教育”的战略规划、项目管理、资源整合、风险防控和绩效评估等方面，提升教育管理者在智能化时代的宏观决策能力和现代治理水平。

（五）培育产教融合的创新生态

1.共建人工智能+教育省级创新平台。联合科大讯飞、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合肥工业大学、安徽大学等省内顶尖企业和高校，共同组建高能级创新平台。聚焦教育大模型、学习分析、情感计算、教育知识图谱等关键技术领域，开展前瞻性应用基础研究；将科研成果转化为可在真实教育场景中测试和验证的原型产品和解决方案；研究并制定符合安徽省情的数据、技术、安全和应用等地方标准，引领行业规范发展。**2.探索多元化的投融资与运营模式。**探索在智慧校园建设、大型平台运营、资源服务供给等方面采用建设-运营-移交等模式。设立省级“人工智能+教育”产业发展引导基金，吸引社会资本和风险投资，重点扶持具有潜力的初创企业，培育一批专、精、特、新的“人工智能+教育”企业。**3.构建“需求牵引、数据驱动”的创新闭环。**建立常态化的需求对接和成果转化机制，定期组织“教育场景需求发布会”，由一线学校和教师提出教学中的痛点、难点问题。鼓励企业和科

研团队“揭榜挂帅”，针对真实需求进行技术攻关。在确保数据安全和隐私的前提下，向授权的研发机构提供脱敏后的教育数据用于模型训练和算法优化，确保技术研发不脱离教育实际，真正服务于教育高质量发展。

（六）建立健全人工智能教育伦理与安全体系

1.构建人工智能教育伦理规范体系。成立省级人工智能教育伦理委员会，负责对全省“人工智能+教育”重大政策、重点项目、核心算法应用进行伦理审查；将人工智能伦理作为必修内容，确保每一位教师和管理者都具备识别和应对人工智能伦理风险的基本能力，并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科技价值观。确保人工智能系统在使用过程中做到公平无歧视、透明可解释、决策有监督、责任可追溯。

2.强化全周期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实施严格的技术防护标准，强制要求所有涉及学生数据的教育应用系统，必须采用加密传输、脱敏处理、差分隐私等先进的隐私保护技术；确立清晰的数据权责与使用规范，严禁超范围、超期限采集和使用学生数据；严格遵守《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对涉及未成年人的数据采集和AI应用场景进行最严格的限制和监管。

3.建立应用产品准入与监管机制。实施强制性的应用备案与审核制度，只有通过审核的应用，才能被列入“白名单”，供学校选用。建立算法与模型的常态化审计机制，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定期对其核心算法进行检测，评估是否存在偏见、歧视等问题；对存在问题的应用，要求其限期整改，严重者将从“白名单”中移除并全

省通报。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省教育厅牵头成立推进工作专班，负责全省人工智能+教育的政策制定、规划管理、协调指导和组织实施。建立“省级统筹、市级主抓、县区落实、学校应用”的四级联动工作机制。省教育厅负责制定全省的总体规划、标准规范和评估体系。各市、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同步成立专班，根据本方案，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具体的实施细则和年度工作计划，并将其纳入本地区教育发展的重点工作。各级各类学校是应用的主体，负责将智能化应用与日常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探索创新应用模式。

（二）统筹资金投入

按照现行财政管理体制和分级建设、分级分担的原则，建立多元筹措机制，统筹整合常规财政资金、专项债、薄改补助资金等各类教育相关项目资金。纳入各级财政教育事业经费预算体系，省级财政主要保障安徽省人工智能教育大模型建设、省级平台建设、省属高校项目建设和技术支持、乡村智慧学校建设奖补，市县政府保障基础教育项目建设和运行维护资金及奖补等。

（三）加大智力供给

支持具备条件的省内高校与大院大所深化合作，聚焦人工智能+教育的关键科学问题、核心技术与伦理安全规范开展联合研究，为行动方案提供坚实的理论、技术与安全保障。引导省内高

校优化学科布局，由教育主管部门给予专门招生指标倾斜，扩大智能科学与技术、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等相关学科高层次人才培养规模，提升硕、博士生培养质量，为人工智能赋能教育变革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与智力支撑。

（四）加强绩效评估

将本行动方案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的完成情况，纳入对各市、县（区）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评价和对相关部门的年度绩效考核体系中，层层压实责任。对工作推进有力、成效显著的地区和单位予以表彰奖励；对行动迟缓、落实不力的进行督办和问责，确保政令畅通、执行到位。

（五）强化试点示范

坚持试点先行、以点带面的工作方法。在全省范围内遴选合肥、芜湖等基础较好的城市作为省级“人工智能+教育”综合改革试验区，同时遴选一批改革意愿强、信息化基础好的学校作为首批试点校。采取“一区一策、一校一景”的策略，鼓励试点单位围绕特定场景开展深度应用探索。及时总结试点经验，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优秀案例和解决方案，通过现场会、在线展示等方式向全省推广。

（六）完善政策监管

建立教育领域人工智能应用的政策监管体系。明确学校引进人工智能教育产品的准入标准、审批流程以及监管政策，指导学校、师生稳妥、有序地开展应用实践。加强教育领域人工智能的

理论研究和技术创新的前沿研究，提出符合教育教学规律的理论框架、方法策略和指导意见，为教师开展人工智能应用提供理论指导。强化人工智能行业自律，畅通监督渠道，引入第三方评测机构，构建全方位监管体系。

安徽省教育厅办公室

皖教办函〔2026〕5号

关于征求《关于实施教师队伍人工智能素养提升行动的通知》意见建议的函

各市教育局、省属高校，委厅机关各处室、直属事业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要求，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实施数字化赋能教师发展行动的通知》部署，以提高教师人工智能素养为关键，推动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教学大规模运用，我们组织起草了《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实施教师队伍人工智能素养提升行动的通知》，现征求各相关单位意见，请于2026年1月15日（周四）下班前反馈至878068362@qq.com邮箱，无意见亦请反馈。

联系人：省教育厅师资处 马义超，联系电话：0551-62815925。



（此件不予公开）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实施教师队伍 人工智能素养提升行动的通知

（征求意见稿）

各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弘扬教育家精神加强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和《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的意见》，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实施数字化赋能教师发展行动的通知》部署，赋能教师适应时代发展要求，深化教师队伍改革创新，结合我省实际，特实施本行动。

一、行动目标

以提升教师人工智能素养为关键，以数字技术、人工智能技术融合创新应用为牵引，以人工智能助力教育变革为驱动，开辟教师发展新赛道、塑造教师发展新优势，打造新时代高水平教师队伍，为推动我省教育高质量发展、建设教育强省提供坚强支撑。

经过3-5年努力，基本实现全省教师人工智能素养全面提升，熟练应用人工智能手段开展教育教学成为新常态，探索形成大规模因材施教和人机协同教学的有效路径。建成覆盖主要学科、学段的省级智能化教学创新课例库、案例资源库和通识课程资源包。各校建立符合自身发展需求的“一校一案”人工智能教育应用推进

机制和自主选择、灵活多元的教师发展模式,推动建设“勇于探索、善于应用、乐于分享”的教师人工智能学习与应用文化,形成优秀教师不断涌现的良好局面。

二、基本原则

(一) 以人为本,应用导向。以学生发展为本,着力培养教师运用人工智能技术全面推进教育教学数字化、智能化变革的意识和能力。坚持应用导向,鼓励教师在真实教学中探索、开发人工智能有效应用场景,推动教学流程再造、模式创新、评价改革,促进学习方式变革。将教师实践应用能力、创新意识作为人工智能素养评价的核心。

(二) 全面覆盖,分类培训。2028 年底,实现全省教师人工智能培训全覆盖。实行分层分类精准培训,打造多元多样的领衔团队,强化名师领学领研领教,通过国家、省、市、县、校级培训,以及专题、专项培训等,推动教师全面发展、总体提升。

(三) 重视伦理,保障安全。强化教师在数字化和人工智能应用实践中的伦理责任和行为规范,提升教师甄别算法偏见、确保数据安全、规范网络行为的意识和能力,引导教师在人工智能教育理论学习与实践探索中涵养高尚师德和教育家精神。

三、重点任务

(一) 实施人工智能领导力锻造行动。面向学校管理团队,以全面推进智能化、促进人工智能助力学校教育变革为核心任务,

建立轮训制度，提升管理团队的政策理解能力、规划设计能力、领导实施和组织评价能力，有效支持“教育+人工智能”的整校推进。聚焦管理团队的创新实践和学校发展的实践证据，强化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省、市、县（市、区）三级分级制定培训计划，按学校类别分类开展培训，产出一批在智能化环境建设、教学模式改革、数据驱动管理、师生评价等方面的优秀典型实践案例，发挥引领带动作用。

（二）实施人工智能指导力提升行动。面向高校二级院（系）教学院长（主任）、中小学教研员队伍，以“教育+人工智能”的高成效落地为核心任务，通过专项培训、案例开发与协同研究、论坛交流等，提升他们的政策理解能力、技术应用能力和培训指导能力，有效支持学校智能化教育的推进。推动教育教学研究人员加强对本学科、本专业人工智能教学应用场景的研究与分析，省级教研员指导全省中小学各学科至少开发 10 个智能化教学创新课例；高等院校教育教学人员结合自身实际，深入开发智能化教学典型案例。鼓励各学科、专业成立人工智能教研工作坊，依托“皖教云”建立学科智能化教学资源库，结合“教研江淮行”活动开展案例研究与展示活动，推进跨学科融合教学研究，推动各地形成人工智能助力教育教学的特色与模式。

（三）实施人工智能创新力攻坚行动。全省每年遴选学科素养较高、技术基础较好的 100 名骨干教师，作为省级名师名校长

培养计划和全国县域普通高中头雁教师岗位计划的培养对象，通过培养基地培养和工作室培养，支持他们带领工作室成员积极探索人工智能等数字化教学手段，提高教学效果和学生学习体验，产出一批优质的人工智能助力教学的资源。全省每年选拔 100 名教师校长赴沪苏浙地区优质学校跟岗研修、访学、挂职锻炼，学习智能化教育教学先进实践经验。支持条件较好的学校或区域，建立分学科、分主题的“人工智能赋能教学实验实践基地”，为骨干教师提供技术验证、模式探索、成果孵化的平台。组织高校理工科教师赴人工智能知名企业挂职锻炼，支持合作开展课题研究。举办人工智能赋能教学创新大赛。

（四）实施人工智能应用力筑基行动。将人工智能工具应用及与学科实践融合的课程纳入新入职教师培训范畴，重点开发、建设大模型应用、智能备课、教学资源生成、班级智能管理、个性化教学等“主题式应用”课程，帮助新教师“会用、管用、善用”人工智能教育工具。对入职 3 年以内（含）的新教师常态化开展智能工具应用力研修。依托“皖教云”建设新教师智能化案例学习平台。新教师每学年至少完成 1 节人工智能赋能公开课。

（五）实施人工智能基本素养普及行动。以校本研修、整校推进为依托，以线上线下混合式研修为主要形式，发挥国家和省、市、县级培训的引领、指导作用，开展全员培训，全面提升教师队伍人工智能素养和实践能力。组织高校专家、高校二级院（系）

教学院长（主任）、中小学教研员、骨干教师等，开发线上核心课程，围绕基于人工智能应用的教学模式创新、跨学科学习、项目式学习设计等主题，采用专题讲座、示范课、主题教研等多元形式，推动人工智能技术在全省各级各类学校的深度应用与全面推广。各地各校要制定教师人工智能素养提升工作方案，因地制宜打造特色品牌研修活动，创新培训组织机制与模式，推动教师立足真实场景开展数字化实践创新。

（六）实施人工智能教学资源共建共享行动。加强与长三角地区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教学资源合作共建共享力度。依托安徽省人工智能通识教育中心和“皖教云”智慧教育平台，打造各级各类教师人工智能教学应用通识课程，形成不少于 30 课时的培训微课程资源包。国家级中小学人工智能教育基地建设单位年均在“皖教云”智慧教育平台上，上传跨学科融合课例不少于 6 节。支持各地各校加强与行业企业对接联动，建立区域性人工智能教育体验中心。支持各地、各校引入进行全方位、多维度智能分析，为教师开展并改进教学与教研提课堂教学智能诊断与评价工具，对教学设计、教学过程、教育绩效供大数据精准支持。

四、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省教育厅统筹推进全省教师人工智能素养提升行动。各地各校分类实施，将数字化赋能教师发展作为地方和学校重要议事日程，制定专门工作方案，明确责任分工，

细化任务落实，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落实。

（二）强化相关保障。省教育厅加强教师人工智能素养提升培训国培和省培经费的投入，将相关行动纳入全省教师省级培训专项经费保障范畴。各高校、各市教育行政部门要优化支出结构，创新投入机制，拓展经费来源，保障人工智能素养提升行动成效。鼓励各地各校积极引入社会资源，联合科研机构、企业共同推动行动计划落地见效。

（三）建立工作机制。建立教师区域人工智能发展协作体，积极开展跨区域、跨学校的集体教研和组团培训，提升教师协同发展成效。教师参加人工智能教育培训、研修学时，纳入教师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与职业发展、职称晋升相挂钩。及时总结经验成效，加大典型案例的宣传推广。对学校人工智能教育校本培训任务完成情况在一定范围内通报，激发教师主动学习与积极应用人工智能技术的积极性。

ICS 03.180

CCS A 18

JY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行业标准

JY/T 0660—2025

卓越工程师教育认证标准

Accreditation criteria for excellent engineers education

2025—11—24 发布

2025—11—24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I

引言 V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卓越工程师教育认证标准体系 1

参考文献 6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提出。

本文件由全国教育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125）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教育部学位管理与研究生教育司、教育部教育质量评估中心、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中国卓越工程师培养联合体、清华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浙江大学、重庆大学、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实验室。

引 言

卓越工程师是国家战略人才力量的重要组成部分，培养造就大批工程师，是国家和民族长远发展大计。卓越工程师培养改革驰而不息，初步建立起从能力标准、培养标准到认证标准的一体化认证标准体系。

卓越工程师教育认证标准以彰显中国特色、树立卓越导向、引领范式变革、提升国际影响为基本原则，经深入研究、多方调研形成，目标是：推动建立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卓越工程师培养体系，保障卓越工程师学院（以下简称学院）高起点、高质量建设，全面提升卓越工程师自主培养质量，不断扩大中国工程教育的国际影响力，为加快建设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人才强国提供有力支撑。后续将根据认证工作开展情况，持续迭代优化和修订完善。

卓越工程师教育认证标准

1 范围

本文件明确了卓越工程师教育认证标准框架，规定了学院定位与组织、质量保障与持续改进、合作与开放、工学交替培养、校企师资队伍建设、工程师职业发展 6 个维度的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培养工程硕博士的各类高校卓越工程师学院和企业牵头建设的卓越工程师学院。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卓越工程师学院 college for excellent engineers

由高校或企业牵头建设，采用一校对多企（校）或一企对多校（企）的共建模式，实现工程硕博士“全链条设计、全要素配置、全过程培养”的校企联合培养实体平台。

3.2

校企“四共”“四通”机制 four joint initiatives & four interconnections for industry-academia collaboration; "4JI-4IC" mechanism

校企共同招生、共同培养、共同选题、共享成果和师资互通、课程打通、平台融通、政策畅通的“四共”“四通”机制。

注：Joint initiatives include joint enrollment, joint training, joint topic selection and shared achievements. Four interconnections include faculty mobility, curriculum integration, platform convergence and policy coordination.

4 卓越工程师教育认证标准体系

4.1 概述

卓越工程师教育认证标准包括 6 个一级指标、20 个二级指标。一级指标包括：学院定位与组织、质量保障与持续改进、合作与开放、工学交替培养、校企师资队伍建设、工程师职业发展。4.2 到 4.7 节分别规定了各个一级指标的具体内容。

4.2 学院定位与组织

4.2.1 使命与定位

4.2.1.1 坚持党的领导

学院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4.2.1.2 办学定位

学院应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主动服务国家重大需求和区域发展，聚焦关键领域，发挥校企特色优势，搭建校企协同培养的新型产学研实体平台，建立健全“四共”“四通”机制，培养大批卓越工程师。

4.2.1.3 特色发展

学院应充分考虑卓越工程师培养的工作基础与发展路径，形成特色发展模式，取得显著成效。

4.2.2 组织与平台

4.2.2.1 学院管理

学院应建立健全学院内部管理机构与运行机制，实行校企共同负责的理事会制度，制定理事会章程，明确理事会构成与运行机制，统筹校企资源，强化学院制度化建设工作，推动校企协同育人、共同发展。

4.2.2.2 学术组织

学院应成立校企共同参与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等学术机构，负责学院教学指导与规划、导师资格认定、学生学业评价与学位授予等工作，高质量推进教育教学，产出高水平创新性成果。

4.2.2.3 实践平台

学院应统筹校企优质资源，共建工程师技术中心、产教融合基地等企业级别仿真环境和工程技术实践平台（由企业牵头建设的学院可依托企业现有平台组建），充分发挥实践平台效能，开展真实践，研究真问题，产出真成果，切实支撑工程实践课程建设。

4.2.2.4 资源保障

学院建设单位应对学院发展有明确、充足的政策支持，积极落实培养保障条件（专职工作人员、办公办学场地和经费保障等），积极吸引外部资源持续支持学院建设发展。

4.3 质量保障与持续改进

4.3.1 质量保障

4.3.1.1 内部质量保障

校企应联合共建内部质量保障体系，通过多样化自查自评方式，监测教育教学、专业实践资源保障情况和人才培养各环节质量，保障“四共”“四通”机制高质量、常态长效运行。

4.3.1.2 外部质量保障

学院应强化外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通过严格落实上级部门审核评估意见、邀请第三方评价指导、开展企业评价、就业单位反馈评价等方式，全力保障培养质量。

4.3.2 持续改进

校企应联合共建持续改进机制，各项措施运行有效，根据评估监测结果及时调整改进，并定期审查持续改进效用。

4.4 合作与开放

4.4.1 区域发展支持

学院应与所在区域的社会、经济、产业、教育等特点具有良好的契合性，与所在区域的政府部门、行业协会、高新园区、大学科技园、全国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高等研究院、新型研发机构等各方保持深入的交流与互动，获得政策、经费、人才、场所等方面的实质性支持，并取得相应的成果和效益，以支撑区域发展。

4.4.2 校企协同

学院应制定相应的校企合作战略与政策，与相关行业代表性企业在办学发展、人才培养、创新研究、成果转化等方面建立良好的合作与交流关系，实现校企协同，并取得实质的合作成果和社会效益。

4.4.3 国际合作交流

学院应注重拓展国际影响，建立国际交流合作网络，逐步建成卓越工程师国际交流与合作中心，开展多种形式的师生交流活动，与国际上的高校、企业、学术组织或机构等在教学、科研等方面有广泛深入的合作与交流，在国际上取得显著的成果、声誉与影响。

4.5 工学交替培养

4.5.1 思想政治教育

4.5.1.1 学生党建与思政工作

学院应加强学生党团建设工作，校企协同探索基层党团建设新模式，严格组织生活。思政工作队伍力量充足，政治素养过硬，校企协同党建思政育人成效显著。

4.5.1.2 工程师文化教育

学院应创新开展工程师文化教育和实践活动，涵盖工程科学理念、职业素养、工程伦理、领导管理能力和全球胜任力等方面，丰富文化生活。

4.5.2 选题与招生

4.5.2.1 课题库建设

学院应对接企业需求，围绕关键领域列出具有充足资源支持的课题清单，建立并完善课题动态调整的课题库制度，不断提高课题质量，作为学生开展科学研究、工程实践和学位论文或实践成果选题的主要依托。

4.5.2.2 招生选拔

学院应根据研究生招生政策，结合课题库，编制年度招生计划，开展招生工作。

4.5.3 培养方案

学院应以培养特定行业领域的卓越工程师为目标，校企协商确定工学交替的培养方案。

4.5.4 课程教学

校企应协同建成具有前沿性、交叉性、高阶性、挑战度的课程体系及相应的教材体系。积极推进数智赋能教育教学改革，广泛应用案例教学、虚实结合等方法和技术提高教育教学效果。

4.5.5 专业实践

学院应建立由企业为主、校企高度协同的全过程管理制度，明确各方责权分工以及知识产权归属，高校、企业、导师和学生等利益相关方应签订多方协议。学生承担的实践项目由企业根据课题库提出并经高校确认，应具备工程性、创新性、实践性、应用性。

4.5.6 学生管理与服务

校企应联合开展安全保密教育等入学教育和入企培训。建立具有竞争力的奖助学金体系。在企实践期间，企业应提供住宿、人身保险、差旅和科研等方面的补助或津贴，创造具有吸引力的工作与生活环境。

4.5.7 毕业与学位授予

学院应建立符合卓越工程师培养定位的毕业和学位授予标准，改变“唯论文”倾向，把重大工程设计、新产品或新装置研制等作为学生毕业和学位授予的重要依据，企业专家在学生答辩和学位评定等关键环节中有明确比例。

4.6 校企师资队伍建设

4.6.1 队伍结构

学院应建立结构合理、具备较强理论功底与丰富工程实践经验的校企专兼职师资队伍，建立校企师资双向流动机制，鼓励学院逐步提高具有企业全职工作经历的教师和专职师资比例。

4.6.2 选聘与退出

学院应建立兼具理论和实践指导能力的校企师资队伍遴选标准，制定校企双方联合审查准入与退出程序。

4.6.3 培训与发展

学院应分类制定校企师资能力发展规划，建立健全校企导师全覆盖的培训工作体系，在能力考核、绩效评价等制度设计中明确工程导向，加强师德师风建设，选育优秀导师队伍并形成示范效应，在招生指标分配、评优评奖、绩效评价等方面有切实激励举措。

4.6.4 校企导师组

学院应建立并完善校企导师组匹配、师生互选、学生指导机制。校企导师常态化开展交流研讨。

4.7 工程师职业发展

4.7.1 重点行业就业

学院应引导毕业生面向国家急需行业、关键领域和区域就业，促进高质量就业。

4.7.2 职业衔接与发展

校企应积极协商建立职业资格衔接（包括职称评审、职业准入等）制度，开展学生毕业前职业资格衔接，并协商推动毕业生入职后职称与岗位晋升相关要求和措施。建立常态化的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掌握毕业生就业岗位、职称晋升以及参与企业重大项目和核心技术攻关等相关情况，校企协同接续支持毕业生发展。

参 考 文 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法[J].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2024, (03): 426-431.
-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 年)》[N]. 人民日报, 2025-01-20 (006).
- [3] 教育部办公厅, 国务院国资委办公厅. 关于支持部分高校和中央企业试点共建国家卓越工程师学院的通知: 教研厅函〔2022〕9 号[Z]. 北京: 教育部办公厅, 国务院国资委办公厅, 2022.
-